

30<sup>th</sup>  
Anniversary  
漂亮綻放

Saisai  
making life beautiful



2007 08 年報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78



# 目錄

02	公司簡介
03	公司資料
04	財務及業務摘要
08	獎項
12	大事年表
16	主席獻辭
2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0	企業社會責任
34	員工發展
36	常見問題
38	財務概況
42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48	企業管治報告
74	董事會報告
89	獨立核數師報告
91	綜合收益表
92	綜合資產負債表
94	資產負債表
96	綜合現金流量表
97	綜合權益變動表
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公司簡介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莎莎」或「集團/公司」）為亞洲區內居領導地位的化粧品零售集團。莎莎於一九九七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78），在亞洲區內六個主要市場包括香港、澳門、中國大陸、台灣、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僱用逾二千三百名員工。集團的目標是成為亞洲化粧品零售業的翹楚。

根據Retail Asia雜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Euromonitor二零零七年「亞太區首五百家零售商」排名，莎莎現為亞洲最大的化粧品連鎖店，並為香港五大零售集團之一。莎莎亦在亞洲代理逾一百個國際美容品牌，為香港最大的化粧品代理商之一。於一九七八年成立，莎莎從最初面積僅四十平方呎的零售櫃位，發展成為現時業務遍及亞洲各地的美容產品零售集團。莎莎品牌在亞洲享負盛名，乃基於其掌握創新的化粧品零售技巧，通過一站式分店銷售種類繁多的國際名牌產品，為顧客提供物超所值的服務。集團近年在香港及海外屢獲殊榮，足證莎莎聲譽日隆。

莎莎透過旗下兩項主要業務，全面向以「美」為主的業務方向發展，並奠定了其獨特的市場地位：

**零售業務** — 集團銷售逾四百個品牌，包括超過一萬五千種護膚品、香水、化粧品、頭髮護理、沐浴及身體護理產品和美顏修身保健食品，以及集團專有品牌和獨家代理產品。集團亞洲區零售網絡包括超過一百一十間莎莎化粧品專門店（其中一間位於香港的大型店舖面積約八千平方呎）、科麗妍（La Colline）專門店、伊莉莎伯雅頓（Elizabeth Arden）專櫃和十二個瑞士葆麗美（Suisse Programme）專櫃。每年的交易宗數超過一千一百萬宗。集團電子商貿平台Sasa.com為全球超過八十個國家的顧客提供全日二十四小時網上零售服務，及豐富的產品和集團資訊。

**品牌管理業務** — 除銷售專有品牌產品外，集團亦為多個國際化粧品品牌的亞洲區獨家代理商。莎莎自二零零二年十月起獲國際知名化粧品品牌伊莉莎伯雅頓（Elizabeth Arden）委任為香港及澳門區的獨家代理。集團現獨家代理逾一百個主要美容品牌，負責其品牌管理、推廣及銷售事宜。此項業務佔莎莎總零售營業額逾百分之三十六。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成員

### 執行董事

郭少明先生，太平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

郭羅桂珍女士（副主席）

陸楷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 非執行董事

利陸雁群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玉樹教授，太平紳士

梁國輝博士，太平紳士

譚惠珠小姐，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紀文鳳小姐，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合資格會計師

陸楷先生

## 公司秘書

何詩雅小姐

## 總辦事處

香港柴灣

嘉業街18號

明報工業中心B座14樓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 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瑞信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三井住友銀行香港支店

## 上市資料

上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

股票代號

彭博資訊：178HK

路透社：178.HK

每手買賣股數：2,000股

## 投資者關係

電郵地址：ir@sasa.com

## 網站

集團資訊：www.sasa.com/corporate



# 財務及 業務摘要

## 財務摘要

	2007/2008	2006/2007
集團營業額 (百萬港元)	3,453.1	2,889.2
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348.2	221.8
集團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25.3 <sup>#</sup>	16.4
全年每股股息 (港仙)	21.0 <sup>^</sup>	17.0 <sup>*</sup>
<b>零售及批發業務</b>		
營業額 (百萬港元)	3,221.4	2,676.8
經營溢利 (百萬港元)	322.7	247.5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276.3	220.5
淨現金及銀行結存 (百萬港元)	651.6	644.9
存貨週期 (天)	94	90

<sup>#</sup> 若不包括出售美容業務收益，集團每股基本盈利為20.5港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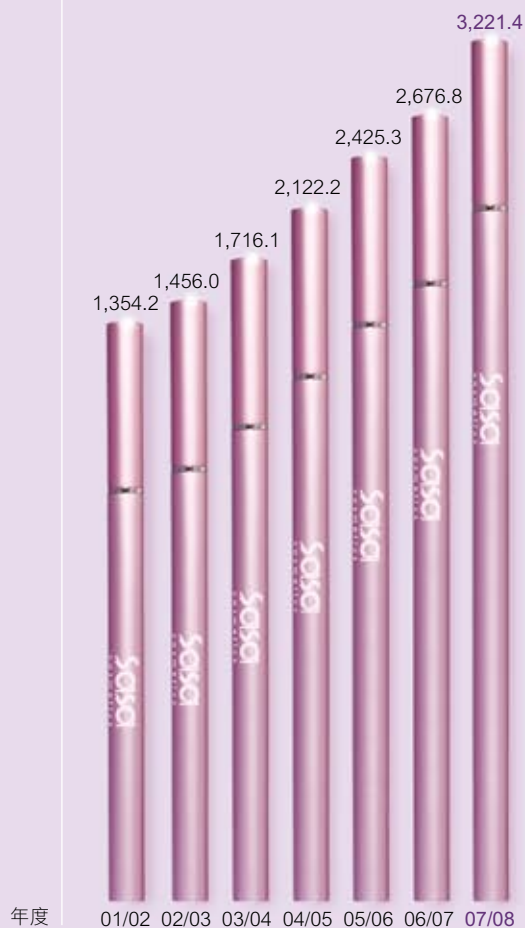
<sup>^</sup> 包括特別股息13.0港仙

<sup>\*</sup> 包括特別股息9.0港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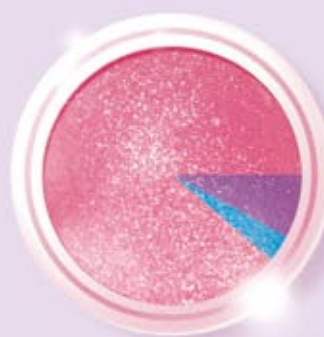
## 營業額 — 零售及批發業務

百萬港元

年均複合增長率 (CAGR) : 15.5%



## 營業額按地區分佈 — 零售及批發業務



合共：3,221.4 百萬港元

## 品牌管理業務佔零售營業額比例





集團亞洲零售網絡

零售點數目

	莎莎 化粧品店	形象店/ 專櫃
香港及澳門	58	2
● 中國大陸	4	12
台灣地區	14	-
新加坡	13	-
馬來西亞	21	-
<b>合共</b>	<b>110</b>	<b>14</b>

城市	莎莎 化粧品店	專櫃
北京	-	1
上海	4	1
鞍山	-	1
長沙	-	1
成都	-	3
瀋陽	-	2
溫州	-	1
武漢	-	1
無錫	-	1
<b>合共</b>	<b>4</b>	<b>12</b>

於2008年3月31日

making life beautiful







Rose

Rose

hydro radiance  
toner

Sasa  
skin care

Rainbow  
Enriched with  
Vitamin E  
Soft  
& Smooth

Lip Gloss  
Sasa  
cosmetics

Flawless

Light Diffusing  
Perfect Blend

Liquid Foundation  
SPF15 PA++

Sasa  
cosmetics

Sasa  
cosmetics

# 獎項

## 零售品牌榮譽

根據 Retail Asia 雜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 Euromonitor 二零零七年「亞太區首五百家零售商」排名，莎莎現為**亞洲最大的化粧品連鎖店**，並為**香港五大零售集團之一**。



莎莎於二零零七年連續第四年獲 Hong Kong Business 雜誌「2007 傑出企業」中的**連鎖店組別大獎**。



莎莎在香港中國旅遊協會、香港理工大學及多個專業機構合辦的2008全國消費者最喜愛香港名牌選舉中，以最高票數獲得**我最喜愛的香港名牌 — 金獎品牌**，同時成為二十家**信譽企業品牌**得獎公司之一。



莎莎於二零零八年連續第三年榮獲由香港工業總會轄下的香港優質標誌局頒發**Q嘜**認證，作為優質服務的認可及肯定。

## 企業品牌榮譽



莎莎於明報及香港中文大學市場學系合辦的**香港驕傲企業品牌選舉 2007**評選活動中，榮獲**個人護理類別的評選團大獎**（專家評選）。

莎莎於香港生產力促進局舉辦的「**最佳創建品牌企業獎2007**」評選活動中，連續第二年榮獲**最佳創建品牌企業獎**。



2007  
THE BEST BRAND ENTERPRISE AWARD  
最佳創建品牌企業獎



主席及行政總裁郭少明於二零零七年**DHL/南華早報香港商業獎**榮獲**東主管運獎**。

# 獎項

## 優質服務



莎莎於二零零七年在香港品牌發展局及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聯合舉辦的「香港服務名牌」中榮獲**香港卓越服務名牌**，為四名得獎者之一。



兩位莎莎的店舖主管及美容顧問於香港零售管理協會二零零七年**傑出服務獎**中囊括**化粧品店組別的主管級別及基層級別**兩大獎項。



La Colline 專門店在香港零售管理協會 2007 神秘顧客計劃中，連續三年榮獲**化粧品店組別之最佳服務零售商**。

莎莎獲東周刊表揚其對社會經濟、生活質素作出的貢獻，於二零零八年連續第二年在**香港服務大獎**中奪得**自由行之選大獎**。



五位莎莎集團同事在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第40屆「傑出推銷員」選舉中，全部獲得**傑出推銷員**殊榮。



## 廣受遊客喜愛

莎莎以最高交易金額在2007 Visa 首選商戶計劃(香港/澳門)中，獲得**Visa 首選商戶旅遊優惠計劃**及**Visa 澳門旅遊優惠計劃**之最高交易金額商戶。



在中國銀聯、中國工商銀行及深圳市零售商業行業協會合辦的2007 深港零售榜中，莎莎成為香港十大最受歡迎消費熱點中的**最受歡迎的優質化粧品專門店**，另又獲得**魅力零售品牌大獎**。



## 企業社會責任

莎莎於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七年連續兩年獲盛世雜誌頒發**盛世社責大獎**，表揚莎莎作為良好企業公民對社會的貢獻。



### 商界展關懷

**caring company** 2006-08  
Awarded b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

莎莎於二零零六至零八年連續兩年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



# 大事年表

## 1978

- 創辦人郭羅桂珍女士及其丈夫郭少明先生二人在香港一個四十平方呎的「莎莎」化粧品櫃位開展化粧品零售業務。



## 1990

- 於香港銅鑼灣開設首間莎莎化粧品店。

## 1992

- 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區增設首間分店。



## 1997

- 台灣首間店舖開業。
- 莎莎香港店舖數目增至十一間。
- 莎莎於六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獲超額認購逾五百倍。
- 新加坡首間店舖開業。
- 澳門首間店舖開業。

## 1998

- 馬來西亞首間店舖開業。

## 2000

- 開設科麗妍 (La Colline) 專門店，為顧客提供尊貴的美容產品及服務，展示集團超卓的品牌管理實力。



- 莎莎成為菲力偉女子健美中心的最大股東。菲力偉為亞洲區居領導地位的尊貴女子美容及健美會所。
- 開設亞洲地區第五十間店舖。
- Sasa.com 網站啟用，讓顧客可隨時在網上選購美容產品。

## 2001

- 推出 Sasa.com 韓文版網站，進一步開拓亞洲最大電子商貿市場之一的南韓市場。



## 2002

- 莎莎獲委任為伊莉莎伯雅頓 (Elizabeth Arden) 香港及澳門市場的獨家代理商。



## 2003

- 莎莎國際集團二十五週年銀禧誌慶。

## 2004

- 莎莎化粧品店正式推出全新店鋪形象，新設計時尚簡約，不單提供寬敞舒適的購物環境，更加强莎莎的「化粧品零售專家」形象。新設計使顧客獲得更佳購物享受，體現了莎莎一貫「以客為尊」的經營理念。



## 2005

- 中國大陸首間店舖於上海開業。



- 全亞洲最大的莎莎店舖於香港尖沙咀開業 (約8,000平方呎)。



## 2006

- 於中國大陸開設首間瑞士葆麗美 (Suisse Programme) 美容專櫃。



## 2007

- 莎莎於香港上市十週年。

## 2008

- 莎莎國際集團三十週年誌慶。



- 開設亞洲地區第一百間店舖。
- 莎莎出售美容業務，專注核心零售業務及品牌管理業務。
- 中國北京首五間店舖開業。





CYBER COLORS  
THE SKINCARE

CYBER COLORS  
THE SKINCARE

CYBER COLOF  
THE SKINCARE

THE SKINCARE

BRIGHTENSE  
Firm & White  
Eye Gel

CYBER COLORS

BRIGHTENSE  
Firm & White  
Eye Gel

CYBER COLORS  
THE SKINCARE

BRIGHTENSE  
Firm & White  
Day Cream SPF15

BRIGHTENSE  
Firm & White  
Eye Gel

THE SKINCARE

BRIGHTENSE  
Firm & White  
Night Cream

CYBER COLO





beauty always and forever



## 主席獻辭

莎莎將繼續鞏固其於核心  
港澳市場的業務基礎，並積極  
發展海外及中國大陸市場。

**郭少明**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人欣然宣佈，莎莎集團於二零零七/零八財政年度取得理想成績。中國大陸訪港旅客及本地市民消費增長，加上集團在平衡各方面增長率的策略下，使年內港澳地區營業額增長加強。集團透過加強貨品組合以提升毛利率的策略性措施續見成效，有助減低租金開支上升的影響，並提升港澳區的業務表現。與此同時，中國大陸市場業務表現亦見改善，接近年底尤甚，並且馬來西亞及網上業務亦錄得佳績。新加坡及台灣市場縱使受市場環境影響，集團亦已在兩地為提升未來數年表現而奠定基礎。而在發展品牌管理業務方面亦進展良好。為了將更多資源集中於旗下的核心零售與品牌管理業務，集團已將美容業務出售。年內集團若撇除美容業務及其出售之溢利，營業額增加百分之二十點三，達三十二億二千一百四十萬港元，同比的集團純利則增加百分之二十五點三至二億七千六百三十萬港元。

除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三港仙與特別股息每股三港仙外，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五港仙與特別股息每股十港仙，是項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派付，全年合共派息每股二十一港仙。

集團在區內聲譽日隆，莎莎品牌繼續廣受業內認同。莎莎在Retail Asia雜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Euromonitor聯合編列的排行榜中，乃亞洲最大化粧品零售連鎖店，亦是本港五大零售集團之一。集團在明報與香港中文大學市場學系合辦的「香港驕傲企業品牌選舉2007」個人護理組別中榮獲評選團大獎。莎莎亦在香港品牌發展局及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所舉辦香港服務名牌中獲評為香港卓越服務名牌四名得獎者之一。年內集團屢獲殊榮，實為集團品牌建立策略成績斐然及集團在區內化粧品零售業首執牛耳的明證。



集團相信品牌管理將會是推動莎莎未來增長的重要因素。年內集團繼續透過增添新產品系列、擴大貨品種類以及開發莎莎專有品牌產品來拓展其管理的品牌組合。集團正建立產品開發的團隊及加強品牌管理團隊，為開發專有品牌提供進一步支持，同時將調配更多資源在市場推廣方面。此外，集團已委任一名專才作行政要員以加強這方面的管理資源，並將有助集團在此一範疇更快達致更實質的進展，有助支持莎莎在中國大陸市場業務的表現。

中國大陸無疑對莎莎的增長潛力極具策略性意義。在確保審慎管理大陸市場的表現的同時，集團已開始加快開設百貨公司單一品牌專櫃。此外，首批預計於二零零八/零九財政年度上半年在北京開業的五間店舖中，首間設於新東方廣場的新店，已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九日投入運作。除此等店舖外，集團將繼續在上海及北京以外城市物色新店址。除把重點放在獨家品牌之外，集團將繼續透過多項措施（包括加強市場推廣及培訓）以提升貨品組合的整體表現。

港澳市場方面，集團將把握本地穩定發展的經濟及旅遊業的機會，以加強集團的零售網絡及市場推廣活動。憑藉我們在擴大客戶基礎方面的成績，集團將加強資源，進一步增加市場滲透率。集團有信心可繼續透過優化貨品組合以及進一步加強營運表現以提升毛利。





馬來西亞市場業務蒸蒸日上，集團將增設更多店舖，繼續推行其拓展計劃。新加坡方面，集團已聘用新管理團隊，為改進表現而奠下基礎，並致力遵照新監管規例來加強銷售貨品種類。集團亦正密切留意台灣市場形勢，務求制訂適當的拓展策略。

憑藉莎莎在區內的雄厚競爭優勢及品牌，莎莎將繼續鞏固其於核心港澳市場的業務基礎，並積極發展海外及中國大陸市場。儘管集團基於中國大陸市場潛質優厚及增長蓬勃而以大陸市場作為未來數年間主力發展的目標，但亦會繼續密切留意亞洲各市場的發展機會。

本人謹此感謝各位員工努力不懈、熱忱投入及全心全意，繼續為莎莎提供支持，令莎莎成為亞洲廣受推崇的知名品牌。本人並藉此機會感謝各位股東對集團的支持，認同集團對未來發展的抱負和策略。隨著莎莎國際集團不斷發展，並以多個分階段完成的計劃全力配合，莎莎集團上下定必繼續全力以赴，提升股東回報，以答謝員工和股東對集團的信任，並為莎莎開創更光輝未來。

**郭少明**

主席及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a passion for beauty



  
*Méthode* SWISS  
BEAUTY CARE

CELL GENTLE  
CLEANSER  
NETTOYANT  
CELLULAIRE DOUX

  
*Méthode* SWISS  
BEAUTY CARE  
ULTRA  
EYE GEL  
GEL YEUX  
ULTRA

  
*Méthode* S  
BEAUTY CA  
CELL NUTRITIVE NIGHT  
SOIN CELLULAIRE NOURRI



  
*Methode* **SWISS**  
BEAUTY CARE

CELL GENTLE  
CLEANSING MILK  
LAIT CELLULAIRE  
NETTOYANT DOUX

  
*Methode* **SWISS**  
BEAUTY CARE

CELL ACTIVE  
TONER  
TONER  
CELLULAIRE ACTIF

  
*Methode* **SWISS**  
BEAUTY CARE

ULTRA  
REVITAL SERUM  
SERUM  
ULTRA REVITALISANT

  
*Methode* **SWISS**  
BEAUTY CARE  
CELL RENEWAL DAY CREAM  
CREME CELLULAIRE RENOUVELANTE DE JOUR

**SWISS**  
RE  
T TREATMENT  
SSANT DE NUIT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為三十四億五千三百一十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二十八億八千九百二十萬港元上升百分之十九點五。各市場和業務單位的營業額均有所增加。集團的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則為三億四千八百二十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二億二千一百八十萬港元上升百分之五十七。倘若撇除已終止的美容業務及其出售收益，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綜合營業額為三十二億二千一百四十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上升百分之二十點三，而綜合溢利則增加百分之二十五點三至二億七千六百三十萬港元。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分別為二十點一港仙及五點二港仙，上一財政年度合共為十六點四港仙。

## 零售及批發業務

於二零零七/零八財政年度，集團的零售及批發業務營業額達三十二億二千一百四十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二十六億七千六百八十萬港元增長百分之二十點三。零售及批發業務整體毛利率因為持續加強銷售貨品組合而由上一財政年

度的百分之四十二點五提升百分之零點六至百分之四十三點一。集團的存貨週期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九十四天。整體而言，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共有一百二十四個零售點，包括亞洲地區六個市場的店舖和美容專櫃，以及一個提供全球網上購物服務的網站。

## 香港及澳門

儘管港澳市場競爭激烈，莎莎仍然居於領導地位。不論訪港大陸旅客及本港市民消費均有增長，令營業額較上年度上升百分之十八點八。營業額有理想增長，主要由集團在銷售額增長與毛利率增長取得平衡的策略所帶動。集團著意全面照顧各類客戶，而非只側重於某類顧客，因此成功擴闊顧客基礎。交易宗數因而增加百分之十七點九。相同店舖營業額則增長百分之十二點八。

有賴持續加強銷售貨品組合，集團港澳地區零售及批發業務的毛利率由上一財政年度錄得的百分之四十二點三上升至百分之四十三點一。儘管租金成本仍是港澳地區市場的重大挑戰，營業額與毛利率上升卻有助抵銷租金開支上升的影響。此外，調整店舖網絡（包括店舖搬遷）仍是集團為提升店舖網絡整體效益策略的其中一環，同時有助增加集團的競爭優勢。

莎莎繼續透過多項贊助活動進一步加強零售品牌形象，其中包括贊助二零零七年香港小姐選美活動及香港賽馬會婦女銀袋日，後者為本港其中一項最受歡迎及矚目的賽事。年內集團增設五間新店舖及搬遷四間店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於港澳區共有五十八間莎莎化粧品店舖（包括五間澳門店舖），另有一間科麗妍（La Colline）專門店和一個伊莉莎伯頓（Elizabeth Arden）專櫃。





### 中國大陸

於本財政年度，集團在中國大陸市場業務有穩定進展。大陸市場雖仍處於投資階段，但集團相信在拓展銷售網絡之際，已開始對業務營運方面有更大的掌握。集團正努力為現有貨品組合提供更多分銷渠道，並把重點放在精選品牌上，同時正在加強與本地供應商的夥伴關係，使貨品的種類更豐富。年內亦加快開設瑞士葆麗美 (Suisse Programme) 百貨公司專櫃的步伐。

於二零零七/零八年度，集團更投入大量資源提升管理以及旗下業務的支援職能，並加強將零售網絡拓展至上海以外城市而所須的配套支持。與此同時，集團調整上海當地店舖網絡以進

一步提升表現，並於財政年度下半年增設六個新美容專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在大陸市場共設有四間莎莎店舖，以及十二個瑞士葆麗美 (Suisse Programme) 美容專櫃。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集團在星馬市場的核心業務策略，仍是通過提高銷售額以提升市場佔有率，並加強網絡以便向莎莎顧客及各美容品牌提供更佳服務。年內整體星馬市場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十八點七，達二億三千八百九十萬港元，相同店舖營業額則增長百分之十三點四。整體星馬業務錄得微利，對集團業績的貢獻亦見提升。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由於新加坡於二零零八年開始實施東盟有關銷售化粧品的新規定，集團須對當地貨品組合作出調整，因而影響集團在新加坡的表現。另外，由於新加坡就業市場暢旺，導致員工流失率提高，以致集團較難對管理團隊作出提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在新加坡的店舖總數維持十三間。

馬來西亞方面業務表現理想，盈利能力以及對集團的貢獻均見提升。表現向好有賴市場推廣活動效益加強，令莎莎更受當地市場的供應商及消費者認同。數年前馬來西亞推行有關東盟銷售化粧品新規定，貨品組合因而需作調整。這有助加強莎莎於當地的市場定位及市場推廣活動。年內馬來西亞方面增設七間新店，令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在當地的店舖總數增至二十一間。

## 台灣

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台灣市場營業額增加百分之九點二至一億三千一百一十萬港元。台灣業務錄得輕微虧損，主要由於

當地市場消費意欲疲弱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總統大選前政局及經濟前景有欠明朗。與此同時，集團加強市場推廣及公共關係活動，藉以提升集團的零售品牌形象，此等活動包括舉辦香水節，突顯莎莎在香水銷售渠道的領導地位，有助提高市場佔有率。年內增設三間新店舖，使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台灣店舖總數增至十四間。

## 電子商貿 – Sasa.com

Sasa.com年內營業額為九千二百六十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百分之六十三點四，並錄得微利。年內集團進一步擴大貨品種類，加強市場推廣活動，並增加所提供的付款方式，使大部分市場均錄得增長。集團不斷提升Sasa.com電子商貿平台的性能以提升瀏覽人次，並吸引瀏覽用戶進行銷售交易。非重覆瀏覽人次每月超過六十萬，較去年增加百分之四十二點九。重覆惠顧客戶銷售額增長率達百分之五十四，及尊貴客戶銷售額增長百分之六十四，反映集團成功將國際客戶吸納為忠實顧客。



## 品牌管理

品牌管理指莎莎為其專有品牌及獨家代理的國際品牌負責品牌建立、市場推廣、銷售與分銷等各方面管理。

本年度莎莎的專有品牌與獨家經銷貨品銷售額增加百分之二十五點五，並佔集團零售營業額的百分之三十六點二（上一財政年度為百分之三十四點八），較去年增加百分之一點四。集團致力擴大貨品種類及加強獨家經銷品牌的貨品組合，引進更多備受歡迎的趨時國際化粧品品牌。年內取得獨家經銷權的新品牌包括意大利 Collistar、法國 Nuxe、Caudalie 及 Annayake，以及澳洲 A'kin。集團並引進將韓國銷量最高的當地醫學護膚品牌 Dr.G 作獨家經銷，進一步顯示集團能夠引入領導潮流的貨品。

集團亦特別著重莎莎專有品牌的產品開發，包括加入更多新貨品以及擴大貨品系列。為了加強獨家貨品的市場推廣，集團委任知名人士為形象大使、舉辦更多新產品發佈會及促銷活動。集團加強獨家品牌的品牌管理及市場推廣的管理團隊，包括增聘一名專才負責集團專有品牌的產品開發及品牌建立，並以大陸市場為重點。

## 美容業務

集團為集中資源於加強集團的零售業務及品牌管理業務，並加緊推動新市場的業務拓展，集團遂將美容業務出售，並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交易，有關交易為集團帶來非經常性溢利六千七百萬港元。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展望

### 品牌管理

莎莎乃香港化粧品主要總代理之一，獨家代理逾一百個國際品牌。集團致力為未來增長奠定穩固基礎，品牌管理作為促進營業額增長及銷售網絡拓展的主要動力之一，其角色對集團日益重要。集團將繼續加強品牌與貨品組合，引進更多受歡迎的趨時國際美容品牌，並會進一步加強於二零零七/零八年度所取得的新進品牌的市場滲透率。與此同時，集團將會擴大專有品牌組合的貨品系列，包括「Sasa」品牌，並改進產品開發職能。

進一步提升集團的品牌及產品組合整體效益的措施將包括加強與供應商的夥伴關係，加強管理資源，改進在策略規劃與執行方面的效率和效益，並提升市場推廣活動的深度與規模。

### 零售及批發業務

集團核心零售及批發業務的整體目標仍是提升各市場的市場佔有率。集團在銷售網絡拓展方面將繼續抱策略性及審慎的原則，並密切留意當地市況，旨在盡量提升每一市場的表現。集團將繼續改進營運效率，致力提升相同店舖增長。此外，集團將繼續著眼於按年逐步提高毛利率，務求改進盈利能力，及應付持續上升的成本壓力。集團在持續建立「化粧品專門店」的形象之同時，會著重通過與各市場的本地供應商建立雙贏的夥伴關係，去持續加強產品組合，以便為需求日漸提高及更多元化的顧客群提供服務。現時在這方面已開始展現初步成效。

### 香港及澳門

港澳地區仍為集團的核心市場，為集團帶來穩健貢獻，並為集團將業務拓展至新市場提供支持。憑藉集團在港澳地區的雄厚基礎及競爭優勢，集團將致力加強銷售能力和業務表現。零



售網絡拓展方面，集團的目標是提升整體網絡的效率及銷售表現，而非單只是在港澳地區增設更多店舖。莎莎會繼續採取嚴謹態度去處理香港的租金壓力，因而會考慮將搬遷店舖列為在續訂租約時控制租金成本的選擇方案。為了達致均衡增長，集團將繼續積極採取各項策略性措施，加強來自旅客及本地消費者的銷售增長。

###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市場既廣大亦分散，需求與購買能力水平非常參差，與港澳市場的成熟和集中剛好形成鮮明對照。集團將對大陸市場採取不同方針，著重雙管齊下的拓展策略：一為其銷售眾多品牌的莎莎店舖，北京的首批五間店舖將於二零零八/零九年度上半年開業；二為其獨家品牌設立單一品牌美容專櫃/專門店。例如，集團已在八個城市為獨家銷售品牌瑞士葆麗美 (Suisse Programme) 設立百貨公司美容專櫃。預計二零零八/零九財政年度將會增設二十九個專櫃，迄今已在杭州、武漢、貴陽、重慶等城市覓得其中七個美容專櫃櫃位。



整體而言，集團旨在將中國大陸的銷售點數目增加超過一倍，於下一財政年度年底時有大约三十九個銷售點。網絡拓展方面，集團正物色當地分銷商，以協助為集團獨家品牌設立單一品牌美容專櫃/專門店，而非全部自行開設。集團正加強管理資源，包括增聘一名對大陸市場擁有豐富經驗的行政要員負責專有品牌的品牌管理及產品開發。

此外，集團正投入更多資源改進產品開發及加快產品衛檢過程。集團並已設立專責團隊，負責為獨家品牌設立美容專櫃/專門店以及品牌管理事宜，藉以加強此等品牌在中國大陸的知名度與市場滲透率。最近數月銷售表現有所提升，反映此等措施展現成效。集團將會更著重在中國大陸推廣各獨家品牌，務求提高獨家品牌在中國大陸的知名度。

### 星馬及台灣

為配合馬來西亞市場增長動力，集團將繼續拓展當地的銷售網絡，包括加開更多新店。新加坡方面，集團深信，待新管理團隊穩定下來以及完成產品組合的調整後，新加坡市場的表現將逐步改善。集團並會密切留意台灣的市況及經濟形勢，並將於適當時機推行恰當的拓展策略，以發揮台灣市場的潛力。

### 前瞻

憑藉港澳地區市場雄厚基礎所造就的穩健增長，莎莎將繼續鞏固和拓展其海外及中國大陸市場的業務。借助莎莎在區內的強大競爭優勢及品牌知名度，集團將密切留意亞洲市場形勢，以便在區內進一步拓展。





SUISSE PROGRAMME  
HYDRATING FLUID

SUISSE PROGRAMME  
HYDRATING FLUID  
FLUIDE HYDRATANT  
SPF15

SUISSE PROGRAMME  
HYDRA FRESH  
FRAICHEUR HYDRATANTE

SUISSE PROGRAMME  
SOLUTION MASK  
MASQUE SOLUTION HYDRATANTE

SUISSE PROGRAMME  
HYDRATING SOLUTION CREAM  
CREME SOLUTION HYDRATANTE

SUISSE PROGRAMME  
HYDRA SOLUTION MASK  
MASQUE SOLUTION HYDRATANTE





simple sparkling beauty





# 企業社會 責任

莎莎作為亞洲具有卓越品牌及形象的領先企業之一，積極推動其業務所在社區的可持續發展，以及將環保、道德及企業公民原則融入集團業務決策。有見及此，集團積極推行多項公益及環保活動，促進本公司及顧客所居住及工作的整體社區的福祉及可持續發展。

## 關懷社群

年內莎莎繼續捐助及提供贊助予香港中文大學、香港大學及香港理工大學等本港院校，支持本港教育。

莎莎多年來一直參與香港公益金及保良局活動。於二零零七/零八年度，莎莎向由公益金及保良局舉辦的多項籌款節目捐款，包括「大班獻藝為公益」、「萬眾同心公益金」、保良局兒童助養計劃、「星光熠熠耀保良」、建立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保良局社區書院、保良局兒童遊樂場及其兒童服務大樓翻新計劃等。

獲莎莎捐贈現金或物資的其他受惠機構包括奧比斯、明愛、香港愛滋病基金會、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長者安居服務協會、香港小童群益會、香港兒童心臟基金會、健康快車、香港女童軍總會、安徒生會等等。



## 鼓勵僱員參與

莎莎鼓勵公司員工為促進社會福祉及推動行業發展而積極作出貢獻，履行作為良好企業公民的責任。

集團的管理層亦一如以往積極身體力行。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郭少明獲委任為二零零七/零八年度香港公益金籌劃委員會聯席主席，以及二零零七/零八年度「萬眾同心公益金」籌劃委員會主席。集團副主席郭羅桂珍女士則獲委任為保良局二零零七/零八年度總理。年內莎莎多名行政要員亦繼郭少明主席以講者身份參與多個講座及論壇，其中包括由優質旅遊服務協會、香港公開大學、中華廠商聯合會、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及香港物流發展局主辦的活動，與業內人士及學生分享經驗。

莎莎於二零零七/零八年度繼續動員員工參與各項慈善及公益活動。例如莎莎義工參與「保良局長者探訪計劃」，探訪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及基督教靈實協會的智障人士日間活動中心。為配合「為你締造美麗人生」美麗大使培訓計劃，莎莎的培訓導師更為保良局長者義工舉辦一系列的化粧、身體護理及髮型設計課程。

莎莎員工及家庭成員於年內組隊參加公益金百萬行。其他員工關懷社群活動包括公益金「服飾日」、「公益行善『折』食日」、基督教靈實協會「耆樂餅」義賣、月餅義賣以及保良局賀年食品義賣。



# 企業社會責任

## 支持中國大陸社會發展

莎莎支持的社群及社會並不局限於香港，並伸展至祖國。年內，莎莎續為中國愛滋病防治行動籌款，支持在中國大陸的愛滋病防治項目。



四川省於二零零八年五月發生嚴重地震，本公司即時捐獻賑災並自發協助籌款。莎莎集團所籌得善款連同郭少明伉儷的個人捐獻合共超過二百五十萬港元，已撥交宣明會、救世軍、紅十字會、香港特區政府、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與樂施會作為賑災款項。集團更義賣「Sasa」專有品牌產品、向亞洲其他地區員工籌款，以及在港澳全線店舖設置捐款箱，方便公眾捐款賑災。此外，集團亦向四川當地受影響員工撥出緊急津貼。

## 保護環境

莎莎在經營業務時也注重履行保護環境的責任。除了以企業會員身份向香港世界自然基金會捐款外，年內集團繼續推行多項環保措施以減少能源及紙張消耗量，並鼓勵循環再用。







於二零零七/零八年度，集團的耗紙量減少約百分之二十，膠袋耗用量亦減少百分之十四。香港方面，莎莎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起已把參與「無膠袋日」的次數由每月增加至每週，所得款項捐予香港樂施會與綠領行動，以支持環保活動。

其他節能措施包括廢紙回收、總辦事處已安裝在非繁忙時間自動關掉燈光及空調的裝置，進一步減少耗用水電，回收破粉盒與打印機墨盒，於公司倉庫與物流中心回收瓦楞紙箱及包裝物料，並參與香港明愛電腦再生計劃處理棄置電腦。

### 外界認同

莎莎在關懷社區及環保方面的努力，由其屢獲殊榮已足以證明其廣受認同。年內莎莎獲盛世雜誌頒發「2007 盛世優秀社責大獎」，並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授「商界展關懷」標誌，另又獲香港公益金頒授「公益榮譽獎」，表揚莎莎於二零零六/零七年度對公益金作出的貢獻。



# 員工發展

人力資源為莎莎最珍貴的資產。莎莎能在現今全球市場上別樹一幟、擁有競爭優勢並不斷締造佳績，有賴集團優秀的員工。公司同事彼此關懷，竭誠齊心建立積極的工作環境，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協助員工充分發展和發揮潛能，致力提升莎莎作為理想僱主的聲譽。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共聘有二千三百八十名員工，年內的員工成本為五億六千六百二十萬港元。為確保集團能夠吸引及保留表現優秀的員工，我們積極建立熱誠參與的工作團隊，同心協力營造彼此關懷及互相支持的工作環境。

## 熱誠參與的工作團隊

集團旗下員工不但充滿幹勁，而且明白集團的整體業務目標以及他們可作出的貢獻。集團透過不同渠道向員工傳達有關集團

業務發展方向及策略的資訊，並鼓勵員工透過「工作改進計劃」及集思會，勇於向公司提出意見。而管理層亦高度重視員工的回饋及參與。

年內，集團完善績效管理系統，旨在建立一支高效率的工作團隊及增進員工的投入及參與。集團並於年度工作表現評核及其他獎勵計劃中，對核心工作能力、策略應變及實踐行動計劃進行清晰公正的評核，確保員工的表現與集團的目標互相配合。

集團不斷竭力為僱員提供事業發展機會，並嘉許、獎勵員工精益求精以激勵員工爭取更佳工作表現。集團定期檢討員工薪酬及福利待遇，並向所有合資格員工授出表現花紅及購股權。集團銳意獎勵卓越的工作表現，確保工作表現優秀及潛質優厚的員工能享有吸引的薪酬待遇。





為了保持競爭力和滿足公司未來的人力需求，莎莎繼續推行管理見習生計劃。此項為期18個月的跨部門實習計劃，旨在培養集團未來的管理人才。各見習生會接受一系列培訓課程及在職訓練，並定時與管理層作雙向的溝通，以提供增值和發展工作潛能的機會，從而令他們對晉升前景更清晰，並有更佳進展，發揮潛能。

### 互助互勉的工作環境

集團銳意倡導平等機會，致力營造彼此尊重、關懷及互助互勉的工作環境。集團積極實踐公平公正的人力資源政策，以誠信處事，致力建設一個崇尚多元、包容共濟的工作環境。與此同時，集團在各級經理處理申訴及採取紀律程序時，均會作出適當的指引，協助其作出公平公正的判斷。

集團深信員工健康及福祉乃保持工作與生活均衡的關鍵因素。年內集團舉辦了一系列多元化的健康資訊課程及講座，積極推廣健康工作文化，營造一個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集團定期為員工在工餘時間舉辦不同類型的康樂及家庭活動，包括週年晚宴、同樂日、聖誕派對、遊艇聚會及燒烤聚餐等，讓員工有機會在工作以外互相交流分享。集團相信，致力建立熱誠參與的工作團隊，不但可加強員工的投入感和對公司的信任，更可積極提升他們的工作效率，與集團一起面對不同的挑戰，爭取更輝煌的成績。

### 培訓與事業發展

莎莎所提供的貨品與服務質素優良，有賴在員工培訓與其事業發展上追求卓越的精神。年內集團平均為每位員工提供五點八

工作天的培訓。集團為前線員工提供一系列產品知識培訓，以配合新產品推出。此外，集團更聘用專業服務管理顧問公司在所有市場推行提升銷售的培訓計劃，藉以提升服務水平與銷售技能。

年內，集團繼續為新員工提供約150小時的初級見習美容主任培訓課程，並為員工提供更多店舖實地培訓，以便傳授知識及技能，亦為前線及後勤員工安排積極心態培訓，激勵員工建立更為正面和積極主動的工作態度，在工作與生活之間保持平衡。其他項目包括早餐會議，旨在加強莎莎店舖的團隊精神，促進管理層與店舖之間的溝通，並透過管理層的積極參與，培養關懷文化。

在員工發展方面，集團為店舖具有領導才能潛質的員工及新任主管推行領導管理才能培訓，並加強為不斷增加的新前線員工而設的導師計劃，亦為指導店舖新主管而推行「導師訓練」計劃。

### 行業認同

莎莎於年內不斷參與各項業內比賽，務求提升整體服務質素，令員工水平提升至業內領先標準。莎莎在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傑出服務獎」中囊括化粧品店組別主管及基層級別兩大獎項。La Colline 專門店連續三屆榮獲香港零售管理協會舉辦的「神秘顧客計劃」化粧品店組別之最佳服務零售商。此外，莎莎五位參選第四十屆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傑出推銷員」選舉的前線同事全部獲得「傑出推銷員」殊榮。

# 常見問題

## 莎莎的優勢在哪裡？

莎莎品牌家喻戶曉，產品種類繁多，更有區內龐大而忠實的顧客基礎作支持。我們與各地供應商享有良好的合作關係，專業銷售員服務出色；我們並擁有龐大的亞洲區銷售網絡，在亞洲各主要地區設有逾一百二十間零售店及專櫃，以及提供全球銷售服務的電子商貿網站。

此外，我們還具有豐富的業內經驗，明確的業務方向，周全的企業策略，穩健的財務表現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層。

## 莎莎為什麼能以豐厚的推廣優惠，出售優質的產品？

莎莎憑藉環球採購專長，得以精選最物有所值的產品，並透過大量購貨而提高議價能力；而我們與供應商保持長期良好關係也是箇中關鍵。我們的優勢不僅是為顧客提供豐厚的推廣優惠，更竭盡所能確保所售的商品皆是正貨，品質上乘。



## 為什麼莎莎能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

### • 優秀的培訓隊伍

莎莎的培訓隊伍涵蓋專才，負責各方面的培訓課程：包括產品知識（護膚品、香水、化粧品及美容護理等均由不同專業培訓人員負責）；皮膚分析、化粧品技巧、普通話會話、銷售技巧、指導監督技巧、客戶服務、以及一般管理知識等等。

### • 培訓嚴謹

在莎莎剛入職的銷售員工，必須接受一百五十小時以上的培訓才可成為正式的美容顧問。而在職的美容顧問也須經常接受培訓，以提升她們各方面的技巧及知識。良好的培訓對化粧品零售業尤為重要，不僅有助改善服務表現，更可提升企業形象，提高員工專業水平及培養員工對公司的歸屬感。

### • 了解市場及顧客的需要

化粧品零售業瞬息萬變，除了要緊貼潮流外，亦要迎合顧客各式各樣的需要。因此集團的員工必須擁有最新有關的知識及才能。莎莎旗下的專業銷售員都是顧客的私人美容顧問，因此對每樣貨品都必須非常熟悉，明瞭顧客的需要，從而提供最切合個人需要的美容建議。







## 莎莎在中國大陸經營有何特色？



### • 建立穩健客戶基礎

我們致力為顧客提供完善的服務，不會單以售賣貨品為目的。莎莎的經營理念是令更多使用莎莎產品及服務的客人成為我們的忠實顧客。因此，我們一直密切監察我們的服務水平，並通過各種內部培訓及參與外間的服務監察計劃，例如「神秘顧客」計劃等，積極鞏固以服務為本的企業文化及提升服務水平。

### • 贏取業界認同

莎莎化粧品及科麗妍 (La Colline) 專門店榮獲多項優質服務獎項，足證服務水準超卓，並獲香港旅遊發展局頒發「優質旅遊服務」認證，標誌著我們作為旅遊服務業的成員，在環境、產品、工作流程、人才及系統方面皆表現出色。

• 莎莎為「一站式化粧品專門店」，位於中國大陸的店舖彙集逾二百多個國際以至本地專業優質的品牌和不同價位的產品，供廣泛的客戶選購，為顧客提供百貨公司以外購買美容產品的渠道。

### • 根據中國人的需要精選貨品組合

- 莎莎在亞洲擁有逾三十年的化粧品零售經驗，顧客中百分之九十五是中國人，其中內地顧客佔約百分之四十。
- 莎莎對亞洲人，特別是中國人的護膚及美容需要有透徹的了解，並以此為內地莎莎店精選最適合的產品。

### • 提供專業和具特色的護膚及化粧品牌

- 莎莎在世界各地精挑細選適合亞洲人，特別是中國人的優質專業護膚及美容產品。

### • 提供增值服務

- 經過嚴格培訓的專業美容顧問因應每位顧客的狀況及需求，提供針對性的建議，並為他們從不同品牌中挑選最合適的優質產品。
- 各式各樣的推廣優惠
- 莎莎對店內銷售的產品提供產品質量保證
- 提供免費化粧品服務及在店內特設的美容室內提供專業皮膚護理示範
- 免費專業皮膚測試
- 贈送產品試用裝

### • 嶄新時尚的購物體驗

- 店內時尚舒適的環境和開放式貨架，讓消費者可以自由自在試用及選購不同品牌的產品，為中國大陸的消費者提供嶄新時尚的購物體驗。



# 財務概況

## 資本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權益總額為十一億零八百五十萬港元，其中包括九億七千零六十萬港元之儲備金。本集團繼續維持穩健財務狀況，現金及銀行結存累積達六億五千一百六十萬港元，本集團營運資金為八億九千五百七十萬港元。基於本集團有穩定的經營業務現金流入，加上現時手持之現金及銀行信貸，本集團掌握充裕財務資源以應付未來發展。

於年內，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銀行結存均為港幣或美元，並以一年內到期之存款存放於數間大銀行。此與本集團維持其資金之流動性之政策相符，並將繼續對本集團帶來穩定收益。



## 財務狀況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運用資金總額（等同權益總額）為十一億零八百五十萬港元，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九億五千零六十萬港元運用資金總額增加百分之十六點六。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槓桿比率均為零。槓桿比率為總負債減去現金及銀行結存後與總資產之比例。



###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理財政策是不參與高風險之投資或投機性衍生工具。年內，本集團於財務風險管理方面繼續維持審慎態度，並無重大借貸。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收款及付款均以港幣或美元計值。自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起，由於外匯市場之波幅及遠期外匯合約潛在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以即時對沖方式減低其非美元外幣風險，且不維持長倉。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對沖政策。

###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於財務機構作抵押。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有資本承擔合共七千一百六十萬港元。



beauty is fun







GUESS  
by Marciano

ESSENCE OF  
WOMAN UNITED COLORS  
OF BENETTON.

FERRE  
ROSE

PURE  
POLICE

# 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首席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  
陸權



主席及行政總裁  
郭少明



副主席  
郭麗桂珍



首席營運總監  
朱斌



員工為莎莎最珍貴的資產。



## 執行董事

郭少明先生<sup>△</sup>，太平紳士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五十五歲。郭氏於集團創立初期與太太羅桂珍共同經營莎莎，並於一九九七年六月成功將集團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認購率逾五百倍。過去三十年，莎莎在郭氏的領導下，發展至今天的亞洲零售網絡。郭氏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湖北省第十屆委員會委員、香港化粧品同業協會榮譽主席、香港美容業總會榮譽會長、香港商業專業評審中心創會名譽會長及執行委員會副會長、優質旅遊服務協會執行委員會委員（零售界）、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創會會員，並為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永遠名譽會長。郭氏為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校董、香港大學基金遴選會員、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理工大學發展基金永遠創會會員及2007年度董事局成員。郭氏為2007年DHL/南華早報香港商業獎「東主營運獎」得主，並獲選為安永企業家獎中國2006「零售業企業家獎」得主，為港澳區四位得獎者之一。郭氏獲美國加州聖格拉斯加大學頒發榮譽商業管理學博士。

郭氏熱心公益事務，為中國愛滋病防治行動香港委員會2007年度籌備委員會榮譽顧問及委員、2007/08年度香港愛滋病基金會董事局委員、2006/07年度香江獅子會主席、香港公益金「2007/08萬眾同心公益金」籌劃委員會主席及香港公益金2007/08年度籌募委員會聯席主席。

郭氏為本公司董事會行政委員會的主席和本公司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高級副總裁羅建明先生的姐夫。彼亦為本公司控股及主要股東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和Green Ravine Limited的董事及股東（郭氏夫婦各佔此兩間公司百分之五十股權）。郭氏亦同時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並以託管人身份為本集團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若干合資格股份。其於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情已於「董事會報告」披露。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薪酬委員會成員

△ 行政委員會成員

# 提名委員會成員

郭羅桂珍女士<sup>§△#</sup>

### 副主席

五十四歲。集團創辦人，並為本公司董事會行政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郭太累積逾三十二年營銷及推廣化粧品的經驗。憑著廣泛的專業知識及多年化粧品零售經驗，郭太首創開放式產品陳列概念，為顧客締造更寫意的購物體驗。郭太主導集團市場推廣、營運管理、人力資源及員工培訓。郭太現為香港化粧品同業協會榮譽會長、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香港婦協」）名譽會長及香港婦協女企業家委員會委員。郭太於二零零八年獲香港女工商及專業人員聯會頒發「傑出女企業家大獎」，並獲世界傑出華人會聯同世界華商投資基金會頒發「世界傑出華人獎」。郭太獲美國摩利臣大學頒授榮譽管理學博士學位，並獲香港商業專業評審中心頒發榮譽院士。

郭太積極參與公益事務，回饋社會。郭太為保良局丙戌及丁亥年董事會總理、2006-08年度香港女童軍總會名譽副會長及2007年度香港明愛籌款委員會贊助人。

郭太為郭少明先生之妻和本公司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高級副總裁羅建明先生之姊。彼亦為本公司控股及主要股東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和Green Ravine Limited的董事及股東（郭氏夫婦各佔此兩間公司百分之五十股權）。郭太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其於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情已於「董事會報告」披露。



# 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陸楷先生 <sup>△</sup>

## 首席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

五十一歲。陸先生為首席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之合資格會計師及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陸先生擁有逾二十六年於本港及海外之財務及管理工作經驗。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加入莎莎前，陸氏為TOM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兼執行董事。陸氏持有英國伯明翰大學頒發之商科學士學位，並為英國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陸氏為香港政府統計諮詢委員會成員，及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執委會成員。彼亦為香港城市大學管理科學系之學系顧問委員會委員。

陸先生為利陸雁群女士之姪。其於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情已於「董事會報告」披露。

## 非執行董事

陳玉樹教授 \*，太平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五十四歲。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起出任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陳教授現為香港嶺南大學校長。在出任現職前，陳教授曾擔任香港科技大學學術副校長。陳教授於加州柏克萊大學取得財務學哲學博士、工商管理碩士及經濟學碩士學位。陳教授現為社會工作訓練及人力策劃諮詢委員會主席、公務員敍用委員會會員，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程序覆檢委員會成員。其於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情已於「董事會報告」披露。

紀文鳳小姐 \*<sup>§</sup>，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六十一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紀氏於綜合傳播及市場推廣服務具逾三十一年經驗，曾創辦香港精英廣告公司及中國精信廣告公司，出任公司之合夥人兼主席/行政總裁。她自一九九七年起出任新世界中國實業項目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現亦為昆明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董事。紀氏亦為白馬戶外廣告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紀氏熱心公益及公共服務，曾為香港明天更好基金之行政總裁。她現為香港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董事會成員、香港兒童癌病基金終生會員、香港嶺南大學校董會成員、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鄭裕彤工商管理學院）亞洲顧問委員會成員、香港體育委員會成員及雲南省政協委員。

## 利陸雁群女士

### 非執行董事

八十四歲。一九九七年五月起出任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利夫人是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創辦人利孝和先生之遺孀，一九八一年起出任電視廣播有限公司董事。利夫人積極參與本地慈善團體香港明愛舉辦之慈善活動。利夫人為陸楷先生之姐姐。其於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情已於「董事會報告」披露。

## 梁國輝博士 \* S#，太平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五十九歲。二零零零年一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現為集團的薪酬委員會主席。梁博士擁有逾二十五年管理顧問工作經驗，是著名組織與人力資源管理方面的專家。梁博士於美國伊利諾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博士學位。他亦獲特區政府委任於多間公營機構擔當多項重要公職，並曾任世界著名管理顧問公司 Hay Group 亞洲區行政總裁。

## 譚惠珠小姐 \* S#，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六十二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現為集團的提名委員會主席。譚氏畢業於倫敦大學，於倫敦 Gray's Inn 獲得大律師資格，並曾於香港執業。譚氏曾為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委員及中國香港事務顧問。現為策略發展委員會政策發展專題小組委員、廉政公署貪污問題諮詢委員會委員、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委員。譚氏亦為多個社會服務團體之委員。其於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情已於「董事會報告」披露。

## 高級管理人員

### 朱斌先生

#### 首席營運總監

五十二歲。為集團首席營運總監，負責集團之港澳及中國大陸市場整體化粧品零售業務。他同時為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朱氏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六月期間曾為集團之首席營運總監，並在二零零七年四月重返集團再度出任此職。朱氏於香港及加拿大兩地擁有逾二十四年管理經驗。他曾為 SUNDAY Communications Limited 營運總裁，亦曾擔任蘋果速銷有限公司總裁、The Body Shop 董事總經理 — 香港及澳門、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虎威有限公司（佐丹奴於國內之聯營公司）之董事/營運總裁。朱氏持有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之經濟學士及加拿大約克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加拿大會計師公會會員。朱氏為 2007-09 年度香港化粧品同業協會副會長。

### 羅建明先生

#### 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高級副總裁

五十二歲。一九九六年一月起加入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獲委任為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高級副總裁。羅氏擁有逾二十六年銷售及市務推廣工作經驗，其中十七年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羅氏同時擔任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羅氏現負責集團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工作，並負責為集團爭取國際品牌獨家經銷權及開發專有品牌產品。羅氏畢業於加拿大安大略省 University of Windsor，獲傳理系學士學位，其後再修讀商業學士學位。羅先生乃郭羅桂珍女士之弟。

# 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呂思真小姐

### 資訊科技高級副總裁

五十一歲。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加入莎莎，出任資訊科技高級副總裁。呂氏在資訊科技項目管理方面擁有超過二十五年經驗。加入莎莎前，呂氏為香港EDS的業務經理，該公司為全球最大的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及管理顧問公司之一。呂氏亦曾為軟庫發展有限公司的資訊總監。呂氏持有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的資訊科技碩士學位。

## 陳秀慧小姐

### 副總裁/新加坡總經理

三十七歲。獲委任為副總裁/新加坡總經理，負責本集團新加坡整體之零售業務。她同時擔任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陳氏擁有超過十三年之財務及管理工作經驗。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加入莎莎前，她曾出任新加坡一家上市公司的馬來西亞區總裁及集團的項目總監。陳氏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 何詩雅小姐

### 總法律顧問及公司秘書

三十四歲。何小姐為集團之總法律顧問及公司秘書，為集團的業務及商業活動提供法律意見及支援。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加入莎莎以前，何小姐為東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已改名為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有關上市集團之法律顧問。何小姐在處理本港及海外不同企業及商業交易以至公司秘書事務均擁有豐富經驗。何小姐取得香港高等法院及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之律師資格。

## 黃月寶小姐

### 副總裁/台灣區總經理

四十六歲。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加盟莎莎，現為副總裁/台灣區總經理，負責台灣整體業務。黃氏擁有逾十八年管理經驗，主要為財務及會計方面，其中十年曾任職Esprit Retail (Taiwan) Ltd. / Red Earth (Taiwan) Ltd. 之財務總監，並主管會計、財務、辦公室行政及資訊科技部門。黃氏持有台灣天主教輔仁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

## 許欄筠小姐

### 集團財務總監/財務及會計副總裁

四十一歲。二零零四年七月起加入莎莎，獲委任為集團財務總監/財務及會計副總裁。許氏主管集團及旗下公司的財務及會計部工作。許氏在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十九年專業經驗，加盟莎莎前為TOM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經理。許氏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羅美儀小姐

### 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副總裁

五十二歲。二零零八年二月加入莎莎，出任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部副總裁。羅氏主要負責集團專有品牌的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羅氏擁有逾二十五年化粧品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經驗，其中包括國際品牌Darphin及Elizabeth Arden。加入莎莎前，羅氏為Beauty Group的總經理，專責Ingrid Millet, Shimmer及Bioscreen之品牌管理整體營運。羅氏畢業於加拿大Seneca College的市場學系。



#### 李文俊先生

##### 副總裁 / 中國華東區總經理

四十三歲。二零零七年七月起加入莎莎，出任副總裁 / 中國華東地區總經理，專責本集團華東地區的整體業務。李氏曾出任 L'Oreal HK Ltd. 的分部總經理，以及一法國化粧品集團之亞太區總經理。李氏持有香港大學理科學士學位及法國 Ecole de Management Lyon 之 Grandes Ecoles 文憑（等同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 雷慧馨小姐

##### 副總裁 / 馬來西亞總經理

四十八歲。一九九七年十月加入莎莎，並於二零零一年一月獲委任為副總裁 / 馬來西亞總經理。雷氏同時擔任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雷氏為集團開發馬來西亞市場的主要成員。她在健康食品以至高級時裝的市務及零售工作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加入莎莎前，她曾於迪生貿易（馬來西亞）工作。

#### 龍文慧小姐

##### 市務副總裁

三十五歲。二零零七年七月起加入莎莎，出任市務副總裁。龍氏專責集團整體的市務功能。她在化粧品和零售業的市務和品牌管理方面擁有超過十三年之經驗，並曾任職多間跨國化粧品公司，如 L'Oreal Ltd.、資生堂、LVMH 集團以及國際零售企業如 Duty Free Shopper Group Limited (DFS)。龍氏持有澳洲悉尼科技大學的工商管理（主修市場學）學士學位。

#### 伍鳳英小姐

##### 港澳區營運部副總裁

四十一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獲委任為港澳區營運部副總裁，專責香港及澳門市場化粧品零售銷售業務。伍氏於北亞地區，主要包括台灣、韓國、香港及新加坡等地擁有逾十八年零售管理經驗。在加盟莎莎之前，她先後為 Fossil International (Asia Pacific) HK Pte Ltd 及 The Body Shop International (Asia Pacific) Pte Ltd (新加坡) 之北亞區域銷售經理及 Fairton 集團之子公司 Cozzi International Ltd 的區域銷售及營運經理等。伍氏持有英國 University of Hull 的策略行銷文憑及 University of Stirling 的零售管理文憑。

#### 鄧永基先生

##### 庫存計劃及控制副總裁

四十六歲。現為庫存計劃及控制副總裁，負責集團整體的庫存管理。鄧氏擁有逾二十三年工作經驗，其中十五年從事零售業。由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五月期間，他曾出任本集團之營運及行政副總裁。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再次加盟莎莎前，鄧氏為國美電器（香港）有限公司營運總監。此外，他曾出任香港玩具反斗城及 Dickson Cyber Concepts 的總經理。鄧氏持有英國 University of Hull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石美玲小姐

##### 人力資源總監

三十七歲。石氏為集團之人力資源總監，負責集團整體之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工作。石氏在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擁有超過十年之專業經驗。她在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期間曾出任集團之人力資源經理。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再次加盟莎莎前，石氏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人力資源經理。此外，她亦曾出任孖士打律師行之人力資源經理及高樂（亞洲）有限公司之人力資源及行政經理。石氏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及香港理工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

## 推進企業責任 以達至良好管治

企業責任涵蓋道德行為、透明度、尊重不同股東組別以及致力創建經濟、社會及環境價值

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之組成



## 企業管治承諾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透過企業責任方針與企業管治框架之連繫提升影響力，深信保障股東、客戶與僱員之權益，並提升公司問責、透明度及責任感尤為重要。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者則除外，有關詳情載於下文。為了監察及持續改善表現，本公司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守則，並不斷致力提升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達到本地及國際常規之水平。

## A. 董事

### A.1. 董事會

#### 原則

發行人應以一個行之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應負有領導及監控發行人的責任，並應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發行人事務以促使發行人成功。董事應該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發行人利益。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A.1.1	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4次，大約每季一次並積極參與。	✓	董事會實際及定期召開會議，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共舉行了5次會議，最少每季舉行一次。董事出席會之撮要於此分部之較後部分。董事已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親身或透過電話方式出席會議。本公司行政總裁及首席財務總監曾獲邀出席若干董事委員會會議，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亦會不時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並向董事會匯報或向董事會解釋提問。
A.1.2	全體董事應有機會於定期董事會會議議程內提出議題。	✓	本公司於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舉行前向全體董事分發董事會會議議程，並於合理時間內讓董事可以提呈於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內討論的事項。
A.1.3	於定期之董事會會議前應發出至少14天通知。	✓	本公司會預先製定期之董事會會議時間表，方便全體董事安排出席，以確保有最高的出席率，而就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本公司亦會發出合理時間之通知。
A.1.4	董事應可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	✓	董事可取得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 企業管治報告

## A. 董事(續)

### A.1. 董事會(續)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A.1.5	公司秘書應負責備存董事會會議記錄及委員會會議記錄，以供查閱。	✓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備存，任何董事可發出合理通知，要求於合理時段查閱。
A.1.6	會議記錄應作足夠詳細的記錄，包括提出的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而初稿與最終定稿應發送予董事以供表達意見及存檔。	✓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已作足夠詳細的記錄，包括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曾考慮之事宜及所作決定，包括董事提出之關注事項及所發表之反對意見。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記錄初稿及最終定稿均於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後合理時間內送呈所有相關董事，以供表達意見及存檔。
A.1.7	董事會應該商定程序，讓董事按合理要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本公司已制定指引供董事按合理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獨立意見指引」)，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將根據獨立意見指引議決向董事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以助有關董事履行彼或彼等對本公司的責任。
A.1.8	倘大股東／董事於重大事項中出現利益衝突，該事項應透過並無重大利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之董事會會議解決。	✓	倘董事會認為大股東或董事於某一事項中出現利益衝突，而董事會決定該事項為重大，則該事項不會以傳閱文件或委員會方式處理(根據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案就該事項成立之適當董事委員會除外)，而會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商討有關事項，該董事屆時於會議上必須放棄投票。於事件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可出席該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業務及事務乃根據章程細則由董事會領導及授權。董事會乃由股東選出，且為本集團最終決策單位，惟須由股東處理之事宜則除外。董事會須就本集團之表現及事務最終問責及負責。儘管董事會保留監察責任，其若干權力仍須下放予管理層，使管理層可以發展和推行本公司的策略性計劃和年度營運方案與及進行本公司日常之活動。董事會盡心監察管理層之表現，惟本公司日常運作則留待管理層處理。

## A. 董事(續)

### A.1. 董事會(續)

董事會已委任四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行政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集團事務的各特定範疇。此等董事委員會之組成及責任載於本報告較後部分。本公司會定期檢討上述委派權力之安排，以確保其切合所需。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按照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其職權範圍運作，此等常規及職權範圍乃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有關法定及監管要求規定，旨在加強董事之責承。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記錄載於下表(「會議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董事會 會議	行政委員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b>執行董事</b>				
郭少明先生	5	9	5 (附註2)	1 (附註3)
郭羅桂珍女士	5	8 (附註1)	不適用	1
陸楷先生	5	8 (附註1)	5 (附註2)	不適用
<b>非執行董事</b>				
利陸雁群女士	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陳玉樹教授	5	不適用	5	不適用
梁國輝博士	4	不適用	4	1
譚惠珠小姐	5	不適用	5	1
紀文鳳小姐	5	不適用	4	1
<b>會議總數</b>	<b>5</b>	<b>9</b>	<b>5</b>	<b>1</b>

附註：

- (1) 郭羅桂珍女士及陸楷先生分別缺席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的會議。
- (2) 郭少明先生及陸楷先生以受邀者身分出席五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 (3) 郭少明先生以受邀者身分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A. 董事(續)

### A.2. 主席及行政總裁

#### 原則

每家發行人在經營管理上皆有兩大方面—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和發行人業務的日常管理。在董事會層面，這兩者之間必須清楚區分，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布均衡，不致權力僅集中於一位人士。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A.2.1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請參閱備註	經考慮偏離之理由： 郭少明先生一直身兼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其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並獲董事會通過，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按本集團目前之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執行本集團之商業策略和發揮集團之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會不時檢討有關架構，當情況合適時，會考慮作出適當的安排。
A.2.2	主席應確保於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均知悉當前的事項。	✓	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主席職權範圍，主席須確保董事會獲悉本公司主要事項，該等事項提呈董事會之形式亦必須有助討論及適當議決，而全體董事亦應就提呈董事會會議之事項獲恰當簡報。主席亦須確保董事獲取足夠、完整、可靠且適時的資料。
A.2.3	主席應確保董事獲取適時且足夠資料。		



## A. 董事(續)

### A.3. 董事會組成

#### 原則

董事會應根據發行人業務而具備適當所需技巧和經驗。董事會應確保其組成人員的變動不會帶來不適當的干擾。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該保持均衡，以使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非執行董事應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使其意見具有影響力。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A.3.1	於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訊刊物中，應清楚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分。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分均於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訊刊物中清楚列明。  董事會現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郭少明先生、郭羅桂珍女士與陸楷先生，以及五名非執行董事，其中四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玉樹教授、梁國輝博士、譚惠珠小姐與紀文鳳小姐，彼等提供不同之專業知識及向董事會和管理層提供策略發展之意見，並為保障股東及本集團整體利益擔當審核及協調工作。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書面確認，證明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所有獨立指引。彼等之履歷以及與董事會成員間之關係(如有)載於第42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非執行董事之任期載於第83頁之「董事會報告」。

### A.4. 委任、重選和罷免

#### 原則

董事會應制定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的新董事委任程序，並應設定有秩序的董事接任計劃。所有董事均應每隔若干時距即重新選舉。發行人必須就任何董事辭任或遭罷免解釋原因。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A.4.1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	根據章程細則，全體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有指定任期，且須重選。

# 企業管治報告

## A. 董事(續)

### A.4. 委任、重選和罷免(續)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A.4.2	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於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	<p>董事會曾作出章程細則之有關修訂，令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修訂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通過。</p> <p>根據章程細則第116條，郭少明先生、郭羅桂珍女士及陸楷先生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並願膺選連任。</p> <p>根據管治守則建議最佳常規第A.4.3條條文，陳玉樹教授及梁國輝博士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為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其繼任將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獨立決議案由股東審議通過。詳情載於本部「守則以外」第(v)項內。</p>

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成員為譚惠珠小姐(主席)、郭羅桂珍女士及梁國輝博士。

本集團網站已登載獲採納之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載有該委員會角色和職能、以及挑選及建議合適人選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之提名程序、過程及準則概述如下。

提名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

- (i) 釐定提名董事之政策；
- (ii) 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擬作出之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iii)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iv)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v)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A. 董事(續)

### A.4. 委任、重選和罷免(續)

當挑選董事人選並作出建議供董事會考慮時，提名委員會須審閱有機會的候選人及考慮(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因素：

- (i) 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及個人質素以符合董事會最大效益；
- (ii) 候選人可就出任董事一職付出之時間及承擔，包括考慮其他董事會或行政任命；及
- (iii) 潛在之利益衝突及獨立身分。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以書面決議案形式，審閱及考慮重選陸雁群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譚惠珠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上述重選均已向董事會推薦及獲批准。

### A.5. 董事責任

#### 原則

每名董事須不時瞭解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以及發行人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由於董事會本質上是個一體組織，非執行董事應有與執行董事相同的受信責任以及以應有謹慎態度和技能行事的責任。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A.5.1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應獲得全面、正式之就任須知，其後亦應獲得所需之簡介及專業發展。	✓	本公司已為新委任董事之就任須知(「就任須知」)採納政策(「就任須知政策」)。高級管理層將提供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之就任須知以供新委任董事了解本公司之運作、營商環境及計劃、財務狀況，以及其根據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法律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業務及管治政策下各自之職責。  倘有需要，其後亦會向新委任董事提供所需之簡介及專業發展。  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更新及有關重要事宜會不時發送給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 A. 董事(續)

### A.5. 董事責任(續)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A.5.2	非執行董事之職能應包括管治守則中之守則條文第A.5.2條。	✓	<p>非執行董事就在本集團的未來業務方向及策略計劃提供獨立見解及意見。</p> <p>非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營運表現。</p> <p>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出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p>
A.5.3	董事應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公司的事務。	✓	<p>年內各董事會會議之出席率令人滿意，並載於出席記錄。</p> <p>執行董事均具有其負責之營運及指定範疇內的相關知識。按其知識及專長，各董事已就集團之事務貢獻足夠時間及關注。</p>
A.5.4	董事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董事會亦應就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股份制訂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之書面指引。	✓	<p>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守則(「本公司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守則規定之標準。</p>



## A. 董事(續)

### A.6. 資料提供及使用

#### 原則

董事應獲提供適當的適時資料，其形式及素質須使董事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並能履行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A.6.1	議程及董事會文件應於定期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日期最少三天前發出予董事。	✓	董事會之定期會議，及董事會其他所有會議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董事會會議文件均於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日期不少於三天或經協定之時間前發出予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成員。
A.6.2	管理層應適時向董事會及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料，而每名董事應有自行接觸發行人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	✓	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均出席所有董事會定期會議，就企業管治、條例監管及會計與財務等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溝通是一個互動及相向的過程。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擔任協調人，並確保董事就其提問及要求澄清之事項獲得回應，並獲提供進一步佐證資料(倘適用)。
A.6.3	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	✓	董事會文件及會議記錄可供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查閱。

# 企業管治報告

##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

#### 原則

發行人應披露其董事薪金政策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的資料；應設有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薪金的政策及釐訂各董事的薪酬待遇。所定薪酬的水平應足以吸引及挽留公司成功營運所需的一眾董事，但公司應避免為此支付過多的薪金。任何董事不得參與訂定本身的薪金。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B.1.1	發行人應成立薪酬委員會，其大部分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請參閱下文。
B.1.2	薪酬委員會應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之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	
B.1.3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應包括管治守則中之守則條文第B.1.3條。	✓	
B.1.4	薪酬委員會應公開其職權範圍，解釋其角色及董事會轉授予其的權力。	✓	
B.1.5	薪酬委員會應獲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	

##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續)

薪酬委員會最初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成立，其後於二零零零年三月正式組成。現有的四名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梁國輝博士(主席)、郭羅桂珍女士、譚惠珠小姐及紀文鳳小姐，其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角色及權力，包括管治守則中之守則條文第B.1.3條所載者，清楚載列於其職權範圍內，有關文件已於本公司網站登載，並可於作出要求時供查閱。按有關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應獲提供充足資源，包括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之獨立意見指引，以及被視為有需要及於適當情況獲取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責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其中包括)考慮及檢討本集團之與表現掛鈎酌情發放之獎金及首席營運總監之服務合約條款，包括其薪酬組合，上述已向董事會推薦及獲批准。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一次會議，全體薪酬委員會成員均有出席，而會議詳情載於會議出席記錄。主席及行政總裁獲邀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就有關事項作出諮詢。

#### 袍金政策及長期獎勵計劃

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包括底薪、獎金及其他福利，以招聘、挽留及激勵富經驗或有潛質之人才。

一般而言，底薪為構成薪酬計劃之主要元素。本集團參照當時市況及有關僱員之相關職務及責任，提供具競爭力之底薪。

本公司的獎勵計劃乃透過不同形式之花紅發放以及讓同事有機會按分別於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分享本集團長遠的成就。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6頁。

本集團員工亦享有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個人意外保險、員工補償及公幹旅遊保險。

薪酬委員會參照董事之專業知識及經驗、職務及責任、行業準則、當時市況及本集團之表現，就董事袍金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批准及釐定。董事袍金主要包括底薪及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9。

# 企業管治報告

## C. 問責及核數

### C.1 財務匯報

#### 原則

董事會應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公司的表現、情況及前景。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C.1.1	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資料，確保董事會能作出有根據的財務狀況評審。	✓	請參閱下文。
C.1.2	董事應承認他們有按持續經營基礎而編製賬目之責任；核數師亦應在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中就他們之申報責任作出聲明；企業管治報告應載有足夠資料，確保投資者明白事件之嚴重性及重大意義。	✓	
C.1.3	董事會應向監管者呈交平衡、清晰及易明之評估於年度及中期報告，其他股價敏感之公佈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要求須予披露之財務資料，以及根據法例規定要求披露之資料。	✓	



## C. 問責及核數(續)

### C.1 財務匯報(續)

管理層須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令董事會能就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有根據的評估以呈交董事會批准。各董事均獲提供季度有關集團主要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及有關之檢討及最新情況。

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真實且公平之財務報表的責任，以呈示本集團年內的業績狀況及現金流量。

在首席財務總監所管轄的會計部之協助下，董事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編制是根據法例規定及適用之會計準則。就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董事已：

- (i) 批准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ii) 挑選及貫徹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
- (iii) 作出審慎且合理之判斷及估計；及
- (iv) 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本年報第89至90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已列載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之申報責任。

董事會清楚良好企業管治及透明度之重要性，以及其對股東之問責，其於本集團之年報及中期報告、其他股價敏感公佈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要求須予披露之財務資料，以及提交予監管者以至根據有關法例規定予以披露，均已進行持平、清晰而容易理解的評估。本公司公佈其年度及中期業績的日期遠早於上市規則規定須要於財政年度後四個月內及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結束後三個月內分別公佈年度及中期業績的要求。

### C.2. 內部監控

#### 原則

董事會應確保發行人的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發行人的資產。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C.2.1	董事應最少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在企業管治報告匯報。	✓	請參閱下文。

## C. 問責及核數(續)

### C.2. 內部監控(續)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設計完善之內部監控制度對保障本集團財產、確保財務報告可靠性以及遵守法例及規則甚為重要，所以本集團致力設立並維持一套健全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提供合理，惟非絕對之保證，以防出現嚴重誤報或損失的情況，並管理而非杜絕運作系統及達致集團目標出現失誤之風險。董事會亦明白其對本集團內部監控、財務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之整體責任，並不時監察其效能。

#### 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透過以下主要程序設立一套完善融合的內部監控系統：

- (i) 設有系統及程序以持續識別及量度風險。高級管理人員須將檢討年度風險評估程序以及監督減輕風險計劃之進度；
- (ii) 訂明責任、職務及權限之組織架構；
- (iii) 董事會每年檢討其策略計劃及目標，此計劃須列明資源及財政預算之基準；
- (iv) 設立有效的會計及資訊系統以確保正確及準時的披露及報告；
- (v) 每季按預算分析財務表現，並就有關之差異採取適當的行動以調整預算不足額；及
- (vi) 內部審核功能進行獨立審核，評估主要業務的主要監控之完備性及效能，每季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主要結果及建議(如有)。

#### 內部審核功能

本集團的內部審核功能負責協助董事會維持有效內部監控，以評核其效力和效率，並促進連續性的改善。本集團的內部審核功能獨立於本公司管理層，按季度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並可於適當時候主動向審核委員會主席匯報。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已將內部審核功能外發予獨立風險顧問公司(「內部監控顧問」)(該公司並非本集團任何成員之核數師)。內部監控顧問以審核委員會通過的以風險為基礎的年度審核計劃，進行本集團內部監控檢討。

該年度審核計劃使用以風險為基礎的方法，決定內部審核活動的優先次序。審核委員會有最終權力審閱及批准有關之年度審核計劃以及計劃的所有重大修改。此外，亦可按管理層或審核委員會不時的指示，對其關注的範圍進行指定的審核。

## C. 問責及核數(續)

### C.2. 內部監控(續)

#### 風險評估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部監控顧問為本團的風險開始作出全面評估，覆蓋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台灣、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業務。

管理人員採用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建議的「由上而下」的方法進行風險評估。管理人員界定本公司目標及影響該等目標的有關風險種類。

內部監控顧問與管理層主要成員會面，以界定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和按內部和外環境的改變而找出本集團風險重點的主要變更。

風險評估問卷已設計及派發給每一個地區的管理層，以界定任何會影響本集團策略目標的事項。內部監控顧問已安排與每個參與者會面，以了解本集團所遇到的風險問題。

所有參與者已獲邀請參與風險評估研討會，以討論有關問卷及面試的結果。透過互動的討論及匿名投票的機制，其風險危機已根據其重要性及可能性排列。與有關指定風險負責人舉行跟進會議，以就每一項風險制定減低風險計劃。

有關結果已提呈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作為進一步提升負責制及本集團風險管治過程的質素。

#### 內部監控檢討

內部監控檢討乃根據風險為基礎的審核計劃和審核委員會和管理層特別要求而進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內部監控顧問已經就本集團的香港、中國、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和泰國各地的營運(包括零售業務的營運及菲力偉和Sa Sa Beauty Plus)主要範疇進行檢討。

在每一個審核計劃開始之前，與過程參與者舉行審核計劃會議，以討論檢討的範圍和方針。審核工作計劃是根據與管理層會面及檢閱政策文件得以了解運作後而制定的。透過審核工作計劃的執行，內部監控顧問評核有關檢討過程中主要監控的設計及營運效能。

關於內部監控不足的發現和建議已經詳細知會管理層，以便管理層可以就各有關範疇制定執行計劃。至於審核後之檢討亦已經作出安排，確保有關之執行計劃可以按時進行。審核委員會每季度均會審閱各提呈委員會之內部監控檢討工作的重大發現。

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內部監控系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事項，包括財務、營運及遵守法規事宜以及風險管理功能，並且確信本集團已全面遵守上文管治守則所載有關內部監控之條文。有關檢討已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

# 企業管治報告

## C. 問責及核數(續)

### C.3 審核委員會

#### 原則

董事會應就如何應用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原則及如何維持與公司核數師適當的關係作出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發行人根據上市規則成立的審核委員會須具有清晰的職權範圍。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C.3.1	應存置及於合理時間內將審核委員會之會議記錄送交全體成員，供表達意見及作其記錄之用。	✓	已根據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存置及於合理時間內將委員會之會議記錄送交全體成員。
C.3.2	發行人外聘之審核公司的前合夥人不應成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	所有現時的審核委員會成員並非本公司現時外聘之審核公司之前合夥人。
C.3.3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應包括管治守則中之守則條文第C.3.3條所載之條款。	✓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包括其角色及董事會授予其之權限以及守則條文第C.3.3條，此等資料已於本集團網站登載及按要求供查閱。
C.3.4	審核委員會應公開其職權範圍。	✓	
C.3.5	若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所持的不同意見，發行人應在企業管治報告內闡述其建議及持不同意見之理由。	✓	審核委員會建議，而董事會同意，本公司續聘羅兵咸永道為本公司核數師，推薦建議將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通過。
C.3.6	應向審核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源以讓其履行職責。	✓	根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該委員會應獲提供充足資源，包括專業公司之意見(如有需要)，以讓其履行職責。



## C. 問責及核數<sup>(續)</sup>

### C.3 審核委員會<sup>(續)</sup>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有成員為陳玉樹教授(主席)、梁國輝博士、譚惠珠小姐及紀文鳳小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中最少一人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要求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其中包括)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與其核數師之關係、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監管本公司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委員會成員須與外聘及內部監控顧問會面，商討審核工作一般範疇及審閱本集團審核報告、中期及全年賬目。年內，審核委員會曾單獨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商討審核出現的事宜或事項以及外聘核數師可能提出的任何其他事宜，而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出席有關會議。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五次審核委員會會議。當有需要時，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首席財務總監、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亦會獲邀參與審核委員會會議之討論。董事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率及會議其他詳情已載於會議出席記錄內。下列為審核委員會於年內所進行的工作摘要：

- (i) 審閱集團年度預算及長遠計劃和其執行計劃；
- (ii) 審閱集團季度表現對比預算的差距；
- (iii) 於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集團年度及中期業績報表以及相關業績公佈及文件(包括外聘核數師報告及公司聲明書和外聘核數師提出的其他事宜或事項)；
- (iv) 檢討會計準則之發展及其對本集團之影響；
- (v) 檢討外聘核數師提供之審核及非審核服務之半年摘要；
- (vi) 檢討就本集團所採納之有關產品政策；
- (vii) 檢討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批准有關之應聘書及審核費用；
- (viii) 檢討本集團之外幣及庫存政策及有關期間內持續經營之文件；
- (ix) 審閱內部監控顧問提供之內部審核服務及有關之聘請詳情(包括其範疇、內部審核計劃及費用)；
- (x) 審閱內部核數師及內部監控顧問於季度內之審核報告，該報告涵蓋內部監控制度和程序、其效能以及定期更新之財務監控主要風險範疇，及審閱由外聘顧問所提供的內部審核服務之計劃及範疇之內部審核報告。

# 企業管治報告

## C. 問責及核數(續)

### C.3 審核委員會(續)

由審核委員會提出的所有事宜已獲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知悉及／或處理，而審核委員會的工作、結果及推薦建議亦已定時向董事會匯報。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及董事會並無得悉任何事項須要根據上市規則於年報內披露。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費用約為2,635,000港元。審核及非審核服務之有關費用主要分別約為1,922,000港元及713,000港元。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稅務顧問服務、內地審核、稅務及其他有關出售菲力偉之建議。

為致力提高僱員在工作範疇上的行為操守，僱員洞悉到有舞弊或不法的行為，可根據本集團經由董事會批准的告密政策及程序(「告密政策」)向本公司作出嚴重關注之舉報。審核委員會將因應告密政策展開公平及獨立的調查及跟進有關事項。

##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 D.1 管理功能

#### 原則

發行人應有一個正式的預定計劃表，列載特別要董事會作決定的事項。董事會在代表發行人作出決定前，亦應明確指示管理層哪些事項須由董事會批准。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D.1.1	董事會須就管理層之權力，特別是向管理層作出之授權及須預先取得董事會批准之事項，給予清晰的指引。	✓	請參閱下文。
D.1.2	本公司須正式規定只限董事會執行和管理層獲授權執行的職能。	✓	

##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sup>(續)</sup>

### D.1 管理功能<sup>(續)</sup>

根據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職權範圍，董事會之職責及作出的決策類別包括以下各項：

- (i) 訂立董事會之目標；
- (ii) 制定本公司策略方針；
- (iii) 訂立管理層目標；
- (iv) 監察管理層表現；
- (v) 監管本公司管理層與各界人士之關係，例如客戶、社群、有利益關係團體及對本集團以負責任態度營運業務有着法理上利益的其他人士；
- (vi) 確保推行審慎及有效的監控體制，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的風險；
- (vii) 訂立公司的價值觀和標準；
- (viii) 就大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之任何事項作出決定；
- (ix) 決定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投資、資本項目、權力水平、主要庫務政策、風險管理政策及主要人力資源事項；
- (x) 確保本公司保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以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公司之資產。董事應最少每年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於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內向股東匯報有關結果。有關檢討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
- (xi) 考慮及決定按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以及本集團受規管之不時生效的有關法例及規例屬於董事會負責任之各事項；及
- (xii) 在適當的情況下，向有關董事委員會轉授其有關本公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

由行政總裁、董事會轄下之行政委員會會同其他高層人員所組成的管理層，須負責執行董事會不時釐定之策略及方向。在執行的過程中，彼等必須秉持與董事會及本公司股東預期相符之商業原則及道德標準。

董事會授予管理層管理和行政職能，以有效、合法及負責任的態度進行本公司日常運作，因此要求管理層意識到本公司所面對的重大風險及問題，以及審慎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及程序。

# 企業管治報告

##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sup>(續)</sup>

### D.1 管理功能<sup>(續)</sup>

管理層之責任包括以下各項：

- (i) 於委任董事後，向彼等提供全面、正式及特訂的就職指引，其後於有需要時提供有關簡報及專業發展，以確保董事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有恰當了解；
- (ii) 在本公司可承受之風險下發展與本公司目標一致的業務及行政建議，並提呈行政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批准；
- (iii) 編撰年度預算、中期及長期計劃以及執行計劃，並提呈行政委員會審閱及審核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批准；
- (iv) 適時提供合適的資料，而其形式及內容應能令董事監察本公司表現及作出有根據的決定；
- (v) 發展及執行內部監控程序；
- (vi) 發展本集團僱員政策；
- (vii) 就股東大會或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編製材料及文件以及草擬決議案，並將有關資料提交予董事委員會；
- (viii) 根據董事會不時制定之方向管理風險；
- (ix) 就本集團之活動提供組織及技術支援；
- (x) 釐定本集團之技術、財務、經濟及定價政策；
- (xi) 釐定政策、監察及改善會計及行政措施以及本集團及其分區辦事處採納之國際會計準則；
- (xii) 釐定本集團及其海外辦事處之規劃、預算及財務監控措施；
- (xiii) 釐定本集團及其分區辦事處之保安政策；
- (xiv) 釐定將資產分配予集團屬下公司及自集團屬下公司撤回已分配資產之有關程序；
- (xv) 決定海外辦事處行政架構之整體成員人數，委任、提早終止其授權及通過有關海外辦事處架構之規例；
- (xvi) 初步通過海外及代表辦事處主管、副主管及首席會計師之候選人及罷免其職責；



##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續)

### D.1 管理功能(續)

(xvii) 批准海外辦事處之預算及修訂有關文件；

(xviii) 分析本集團結構分部(包括獨立結構分部)之表現業績，並就改善其工作表現而制訂具約束性之指引；

(xix) 向行政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集團之業績表現；

(xx) 批准管理層權限以內所規管的事項的有關內部文件；及

(xxi) 處理董事會不時授權之該等其他事項。

#### 行政委員會

行政委員會作為管理團隊之一部分，會定期舉行會議。行政委員會成員為郭少明先生(主席)、郭羅桂珍女士及陸楷先生。個別行政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率及會議其他詳情已載於會議出席記錄內。

#### 管理層會議

行政委員會及管理層團隊定期會面，檢討、商討及就財務及營運事項作出決策。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曾舉行九次管理層會議，由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或其授權代表於其缺席時主持，以提高及鞏固集團部門間之溝通及合作。

## D.2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 原則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成立應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載董事委員會權力及職責。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D.2.1	董事委員會應清楚訂明職權範圍，以讓該等委員會適當地履行其職責。	✓	請參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D.2.2	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應要求該等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	✓	董事委員會會於董事會議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及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E. 與股東的溝通

### E.1 有效溝通

#### 原則

董事會應盡力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尤其是藉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全體會議與股東溝通及鼓勵他們的參與。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E.1.1	股東大會主席應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	✓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已個別提出決議案，包括選舉個別董事。
E.1.2	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安排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出席以回答提問。	✓	<p>董事會主席出席了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相關委員會主席或其他成員均有出席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提問。</p> <p>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者建立不同的通訊途徑：(i)按上市規則規定寄發公司通訊(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年報、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印刷本，股東亦可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該等文件，(ii)本公司網站載有集團之最新及重要資訊，(iii)本公司網站為股東及投資者提供與本公司溝通之途徑，(iv)股東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發表建議及與董事交換意見，(v)本公司不時召開新聞發佈會及投資分析員簡佈會，(vi)本公司之股票過戶分處為股東處理一切股票登記及相關事宜，及(vii)本公司企業傳訊部處理股東及投資者之一般查詢。</p>

本公司最近期舉行之股東大會為假座香港香格里拉大酒店舉行之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會上通過了各主要事項，包括批准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以及重選退任董事。於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考慮主要事項之詳情乃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之通函(「二零零七年通函」)。以普通決議案形式提呈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獲大多數票數以舉手投票方式通過。

#### 公眾人士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簽發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總數不少於25%。

## E. 與股東的溝通(續)

### E.1 有效溝通(續)

#### 投資者關係

集團致力與股東及投資者建立良好而長遠的關係，因此設立多種溝通渠道作迅速和坦誠的溝通，以增加透明度。集團網頁(www.sasa.com/corporate)載有集團之重要資訊(包括獨立的「公司管治」章節)，而且不斷更新，亦載有業績報告及記者招待會上發佈的業績簡報。除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可向董事提出有關集團表現的意見外，集團亦每年最少於公佈中期及年度業績後舉行兩次記者招待會及分析員研討會，由管理層講解集團的業績及未來發展方向。此外集團亦透過積極參與投資者會議，定期與基金經理及潛在投資者會面，接受報章訪問及發放新聞稿向投資者及公眾闡釋業務策略。年內，集團管理層除與分析員、機構投資者及基金經理會面外，亦曾參加以下巡迴推介及大型投資者會議：

日期	活動	主辦機構	地點
二零零八年三月	亞洲投資會議	瑞信	香港
二零零八年一月	香港／中國消費企業推介日	里昂證券	香港
二零零八年一月	大中華研討會	瑞銀證券	上海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巡迴推介	法國巴黎證券	新加坡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巡迴推介	法國巴黎證券	香港
二零零七年十月	大中華投資者研討會	花旗環球金融	澳門
二零零七年九月	巡迴推介	貝爾斯登	紐約及三藩市
二零零七年九月	亞太區及新興市場資本會議	摩根大通	紐約
二零零七年九月	巡迴推介	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	多倫多及蒙特利爾
二零零七年七月	中國／香港消費企業推介日	法國巴黎證券	新加坡
二零零七年六月	巡迴推介	雷曼兄弟	香港
二零零七年五月	投資者午餐會	聯昌國際證券	香港
二零零七年四月	消費企業推介日	德意志銀行	倫敦

# 企業管治報告

## E. 與股東的溝通(續)

### E.2 以投票方式表決

#### 原則

發行人應定期通知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有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規定及發行人本身的組織章程文件。

參考守則	守則條文	遵守	備註
E.2.1	大會主席應於通函披露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及權利。	✓	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已載列二零零七年通函內。
E.2.2	主席應點算每項決議案的委任代表投票的票數及表明投票比例，以及贊成及反對該決議案之票數。	✓	董事會主席於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已妥善執行守則條文第E.2.2及E.2.3條的規定。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以監察和點算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的票數。
E.2.3	主席應於大會開始時已解釋要求及進行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	✓	

#### 守則以外

為不斷改善企業管治和透明度，以及向股東問責，本集團在下列範疇內更超越了守則條文的要求：

- (i) 本集團已安排適當之責任保險，並按年檢討，保障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人員身分進行活動時產生之責任；
- (ii) 董事會主席已履行載於管治守則中之建議最佳常規之A.2.4及A.2.5條的職務與責任，包括確保董事會有效工作及履行其職責，所有重要及適當事項適時提呈董事會討論，此等常規更被納入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主席職權範圍之內；
- (iii) 獲委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超過董事會人數之三分之一；
- (iv)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中三分之二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由董事會採納之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清楚列明董事委員會權力與職責，並收納管治守則中之建議最佳常規第A.4.5(a)至(d)條所載列的責任。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包括其角色及董事會轉授之權力)可於本公司網站下載及按要求獲提供。根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應獲供充足資源；



## E. 與股東的溝通(續)

### E.2 以投票方式表決

- (v) 陳玉樹教授及梁國輝博士分別於一九九九年及二零零零年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教授和梁博士現時之三年董事任期分別由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及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提名委員會之建議，董事會批准及授予陳教授和梁博士，而陳教授和梁博士各自答允，續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三年，分別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管治守則建議最佳常規第A.4.3條條文，陳教授和梁博士分別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服務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其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董事會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至股東函中載有他們相信陳教授和梁博士仍然維持獨立之原因及其重選原因；
- (vi) 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同時出任委員會成員的董事委員會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所有非執行董事均有出席二零零七年之股東週年大會，有助他們了解股東的意見；
- (vii) 非執行董事並已透過提供獨立、富建設性及有根據的意見制定集團策略及政策和作出正面貢獻；
- (viii) 登載最新之董事名單於本公司網站([www.sasa.com](http://www.sasa.com))，以識別其角色與職能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份；
- (ix) 上屆股東大會詳情及經考慮之主要事項以及投票詳情之披露乃載於企業管治報告之E部「與股東的溝通」項下；及
- (x) 董事會與管理層責任分工之披露乃載於企業管治報告之A部「董事」項下。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營運分類分析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化粧品品牌產品之零售和批發與及提供美容和健美中心服務。

本集團本年度按業務分類及地區營運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之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 業績及溢利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91頁綜合收益表內。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二零零七年：3.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3.0港仙(二零零七年：3.0港仙)。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二零零七年：5.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0.0港仙(二零零七年：6.0港仙)。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派及擬派股息合共289,566,000港元。

##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b>營業額</b>					
持續經營業務	3,221,429	2,676,816	2,425,314	2,122,215	1,716,077
已終止經營業務	231,658	212,421	195,272	191,491	167,257
	<b>3,453,087</b>	<b>2,889,237</b>	<b>2,620,586</b>	<b>2,313,706</b>	<b>1,883,334</b>
<b>經營溢利／(虧損)</b>					
持續經營業務	322,733	247,474	215,661	236,748	169,094
已終止經營業務	3,962	(186)	(10,569)	(3,489)	(1,501)
	<b>326,695</b>	<b>247,288</b>	<b>205,092</b>	<b>233,259</b>	<b>167,593</b>
<b>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b>					
持續經營業務	347,555	270,557	232,803	249,664	182,142
已終止經營業務	5,741	947	(10,193)	(4,048)	(2,198)
	<b>353,296</b>	<b>271,504</b>	<b>222,610</b>	<b>245,616</b>	<b>179,944</b>
出售附屬公司的利潤	67,034	—	—	—	—

## 財務摘要(續)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b>所得稅開支</b>					
持續經營業務	(71,302)	(50,030)	(39,196)	(42,050)	(32,529)
已終止經營業務	(815)	319	1,757	(1,510)	(1,558)
	<b>(72,117)</b>	<b>(49,711)</b>	<b>(37,439)</b>	<b>(43,560)</b>	<b>(34,087)</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b>					
持續經營業務	276,253	220,527	193,607	207,614	149,6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71,960	1,266	(8,436)	(5,558)	(3,756)
	<b>348,213</b>	<b>221,793</b>	<b>185,171</b>	<b>202,056</b>	<b>145,857</b>
<b>資產總值</b>	<b>1,443,124</b>	<b>1,422,580</b>	<b>1,371,640</b>	<b>1,366,471</b>	<b>1,216,083</b>
<b>負債總值</b>	<b>(334,631)</b>	<b>(471,990)</b>	<b>(457,813)</b>	<b>(456,425)</b>	<b>(367,712)</b>
<b>資產淨值</b>	<b>1,108,493</b>	<b>950,590</b>	<b>913,827</b>	<b>910,046</b>	<b>848,371</b>
<b>股本回報</b>	<b>31.41%</b>	<b>23.33%</b>	<b>20.26%</b>	<b>22.20%</b>	<b>17.19%</b>
<b>營運資金比率</b>	<b>3.76</b>	<b>2.64</b>	<b>2.61</b>	<b>2.63</b>	<b>3.03</b>
<b>存貨週期(日)</b>	<b>94</b>	<b>90</b>	<b>89</b>	<b>101</b>	<b>90</b>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年內之銷售總額及採購總額分別佔本集團銷售總額及採購總額少於30%。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 物業、機械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機械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董事會報告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購股權

### 購股權計劃

#### (i) 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鑑於監管購股權計劃運作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所修訂，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而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的運作則於同日終止。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摘要詳列如下：—

#### (a) 目的

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於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二日被採納並生效，以通過授出購股權之方式，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

#### (b) 參與者

根據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可授予本集團任何全職僱員(包括全職執行董事)。

#### (c) 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

(i) 根據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在與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涉及之任何股份合併計算時)，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之股本之10%(根據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已發行之股份總數除外)。

(ii)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並無剩餘根據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

#### (d) 各參與者之限額

各參與者之限額(在與該名參與者因行使購股權而獲發之任何股份及因已授予該名參與者之購股權餘額獲行使而獲發之任何股份合併計算時)，不得超過於建議將有關購股權授出予該參與者時本公司根據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已發行之股份總數的25%。

#### (e) 購股權行使期限

有關期限由該等購股權按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被視作已授出及獲接納之日起計，而董事會(「董事會」)可決定購股權之屆滿日期，惟該段期間之屆滿日期不得遲於購股權獲接納之日起計屆滿十年當日。

#### (f) 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低期限

董事會將不時決定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低期限(如有)。



## 購股權(續)

### 購股權計劃(續)

#### (f) 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續)

##### (g) 接納購股權之代價

承授人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

##### (h) 購股權行使價之釐定基準

購股權行使價乃由董事會全權決定，惟不得低於股票之面值以及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以聯交所每日成交報價表顯示之數據為準)之80%兩項中之較高款額。由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購股權之行使價必須為以下兩項較高之款額：(i)授出購股權當日股份收市之價格，當天必須為營業日；及(ii)根據上市規則17.03條，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

##### (i) 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之餘下年期

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的運作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終止(故再無購股權可根據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予以授出)，惟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繼續對截至並包括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八日已授出的購股權具有約束力。

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及於年內之變動載列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股份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自授出日起計)	行使前持有期	*每股股份於緊接 購股權行使 日期前一天 之收市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未獲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獲行使	#於年內失效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獲行使
連續性合約僱員	一九九七年九月九日	1.90	一九九八年九月九日至 二零零七年九月八日	1年	2.72 (平均價)	406,000	-	(406,000)	-	-
						406,000	-	(406,000)	-	-

\* 加權平均收市價(「平均價」)已適當顯示。

# 年內並無購股權被註銷。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續)

### 購股權計劃(續)

#### (II)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摘要詳列如下：

##### (a) 目的

旨在為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提供機會購入本公司之專有權益，及鼓勵參與者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致力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

##### (b) 參與者

本集團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及董事會或獲其恰當授權的委員會酌情認為曾經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集團任何成員之任何顧問、諮詢人員、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夥伴、促銷人員及服務供應商等。

##### (c) 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

(i) 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在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涉及之任何股份合併計算時)不得超過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期即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已發行股本之10%(「計劃授權限額」)，即126,830,117股。在計算計劃授權限額時，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之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ii) 計劃授權限額可在事先獲股東批准之情況下隨時予以更新，惟無論如何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當日已發行股本之10%。在計算更新後之計劃授權限額時，以往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予之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根據有關條款經已失效或已行使之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iii) 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予承受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iv)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39,753,017股，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10.13%。

##### (d) 各參與者之限額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單一特定承受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在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涉及之股份合併計算時)，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之股份的1%(「個別限額」)。

本公司可在(i)本公司已先行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列載有關參與者之身份、即將授予及以往曾授予該參與者之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其他有關資料；及(ii)已獲得股東另行批准的情況下，隨時向參與者授予超出個別限額之購股權。

## 購股權(續)

### 購股權計劃(續)

#### (II)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續)

##### (e) 購股權行使期限

購股權涉及之股份必須接納的期限將由董事會在提呈要約時通知每位承授人，有關期限自授予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

##### (f) 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低期限

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低期限(如有)乃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本身並不設立任何最低持有期限。

##### (g) 接納購股權須付款項

承授人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

##### (h) 認購價之釐定基準

認購價乃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惟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中之較高款額：

(i) 本公司股份於授予日期之收市價(以聯交所發出之每日成交報價表所載為準)；

(ii) 本公司股份於授予日期之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以聯交所發出之每日成交報價表所載為準)；及

(iii) 股份之面值。

##### (i)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餘下年期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並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失效。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續)

### 購股權計劃(續)

#### (II)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續)

##### (i)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餘下年期(續)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及於年內之變動載列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份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行使前持有期 (自授出日起計)	*每股份於緊接 購股權行使日期 前一天之收市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未獲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獲行使	#於年內失效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獲行使
<b>董事</b>										
陸楷先生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2.965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0.75年	-	2,248,141	-	-	-	2,248,141
						2,248,141	-	-	-	2,248,141
						2,248,140	-	-	-	2,248,140
						附註(1)	-	-	-	2,248,141
						附註(1)	-	-	-	2,248,141
						附註(1)	-	-	-	2,248,140
譚惠珠小姐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3.00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1年	-	1,000,000	-	-	-	1,000,000
						-	-	-	-	-
<b>連續性合約僱員</b>										
	二零零三年十月二日	1.88	附註(2)	附註(2)	-	333,333	-	-	(333,333)	-
	二零零三年十月二日	1.88	附註(2)	附註(2)	-	333,333	-	-	(333,333)	-
	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	1.68	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	1年	3.00 (平均價)	519,442	-	(268,739)	-	250,703
	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	1.68	二零零五年十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	2年	2.93 (平均價)	2,336,143	-	(1,258,132)	-	1,078,011
	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	1.68	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	3年	2.87 (平均價)	5,153,666	-	(3,182,022)	(1)	1,971,643
	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	1.68	附註(4)	附註(4)	2.92 (平均價)	1,341,364	-	(507,334)	(9,800)	824,230
	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	1.68	附註(4)	附註(4)	2.90 (平均價)	1,983,303	-	(1,035,000)	(4,000)	944,303
	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	1.68	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	3年	2.91 (平均價)	6,763,006	-	(3,666,792)	(74,732)	3,021,482
	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	2.85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僱用日期 起計3年	-	183,333	-	-	-	183,333
	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	2.85	附註(5)	附註(5)	-	85,000	-	-	-	85,000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	2.78	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日	僱用日期 起計3年	-	333,333	-	-	-	333,333



購股權(續)

購股權計劃(續)

(II)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續)

(i)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餘下年期(續)

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股份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行使前持有期 (自授出口起計)	*每股股份於緊接 購股權行使日期 前一天之收市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未獲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獲行使	#於年內失效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獲行使
連續性合約僱員(續)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	2.78	附註(6)	附註(6)	—	140,000	—	—	—	140,000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	2.78	附註(6)	附註(6)	—	302,000	—	—	—	302,000
	二零零四年八月二日	3.12	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	僱用日期 起計3年	—	183,333	—	—	—	183,333
	二零零四年八月二日	3.12	附註(7)	附註(7)	—	40,000	—	—	—	40,000
	二零零四年八月二日	3.12	附註(7)	附註(7)	—	98,000	—	—	—	98,00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3.85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僱用日期 起計3年	—	116,667	—	—	(116,667)	—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3.85	附註(8)	附註(8)	—	26,000	—	—	(26,000)	—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3.85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	—	278,666	—	—	—	278,666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3.85	二零零五年十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十月二十日 起計2年	—	278,667	—	—	—	278,667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3.85	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十月二十日 起計3年	—	278,667	—	—	—	278,667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3.85	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 起計3年	—	66,666	—	—	—	66,666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3.85	附註(9)	附註(9)	—	26,000	—	—	—	26,00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3.85	附註(9)	附註(9)	—	25,000	—	—	—	25,00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4.15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僱用日期 起計3年	—	183,333	—	—	—	183,333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4.15	附註(10)	附註(10)	—	32,000	—	—	—	32,000
						35,929,099	—	(9,918,019)	(897,866)	25,113,214

\* 加權平均收市價(「平均價」)已適當顯示。

# 年內並無購股權被註銷。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續)

### 購股權計劃(續)

#### (II)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續)

##### (i)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餘下年期(續)

附註：

- (1) 該名董事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行使。
- (2) 該名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行使。
- (3)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授出購股權予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服務本集團不少於五年僱員，以獎賞該等僱員對本集團業務長線發展作出貢獻和鼓勵及推動該等僱員對本集團業務長線發展繼續作出貢獻，其行使價為每股1.68港元。
- (4)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經理級或以上之僱員，以鼓勵及推動該等僱員對本集團業務長線發展繼續作出貢獻，其行使價為每股1.68港元。有關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
- (5) 該名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行使。
- (6) 該名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日行使。
- (7) 該名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行使。
- (8) 該名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行使。
- (9) 該名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行使。
- (10) 該名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行使。

就購股權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任何規定，而開曼群島法例亦無有關該權利之任何限制。

##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及透支。

### 利息資本化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將利息資本化。

###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達717,249,000港元。

###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的捐款共為1,200,000港元，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0頁之「企業社會責任」項下。

### 董事及服務合約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簽發日期止擔任董事職務之人士如下：—

#### 執行董事

郭少明先生，*太平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郭羅桂珍女士（副主席）

陸楷先生（首席財務總監及合資格會計師）

#### 非執行董事

利陸雁群女士

- 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任期三年，自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生效。董事任期由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計延長三年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玉樹教授，*太平紳士*

- 董事任期由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起計延長三年

梁國輝博士，*太平紳士*

- 董事任期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計延長三年

譚惠珠小姐，*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任期三年。董事任期由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計延長三年

紀文鳳小姐，*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獲委任，任期三年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服務合約(續)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16條之規定，郭少明先生、郭羅桂珍女士及陸楷先生會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郭少明先生、郭羅桂珍女士及陸楷先生有資格並願膺選連任。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建議最佳常規第A.4.3條條文，陳玉樹教授及梁國輝博士，於現時三年任期屆滿後，其續任將分別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將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其繼續委任將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第73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之董事，並無擁有與本公司訂立尚未屆滿或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沒有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其服務之合約。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相對於本公司的獨立身份之年度確認書，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條例」)第XV部)擁有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i) 擁有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本公司之股份數目					約佔持股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權益	
郭少明先生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1)	—	—	898,506,400	—	898,506,400	65.16%
	實益擁有人	20,364,000	—	—	—	20,364,000	1.48%
郭羅桂珍女士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1)	—	—	898,506,400	—	898,506,400	65.16%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	—	—	1,000,000	0.07%
利陸雁群女士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	—	148,000	—	148,000	0.01%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	—	—	1,000,000	0.07%
陳玉樹教授	實益擁有人	1,150,000	—	—	—	1,150,000	0.08%

附註：

- 該等股份其中696,780,000股由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持有，而201,726,400股由Green Ravine Limited持有。郭少明先生及郭羅桂珍女士各持有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及Green Ravine Limited 50%權益。

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擁有本公司衍生工具權益之詳情已於「購股權」項下披露。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 (II) 有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郭少明先生及郭羅桂珍女士分別被視為擁有鵬日投資有限公司、美福貿易有限公司、莎莎化粧品有限公司及莎莎投資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無投票權遞延股份(「遞延股份」)之權益，前述公司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郭羅桂珍女士亦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榮森貿易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遞延股份之權益。遞延股份之權益詳情載列如下：

郭少明先生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相聯法團之遞延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之所有遞延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權益	
鵬日投資有限公司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1)	-	-	2	-	2	100%
美福貿易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3	-	-	-	3	50%
莎莎化粧品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	-	-	-	1	50%
莎莎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	-	-	-	1	50%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 (II) 有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續)

郭羅桂珍女士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相聯法團之遞延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之所有 遞延股份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權益	
鵬日投資有限公司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1)	—	—	2	—	2	100%
美福貿易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	—	—	—	3	50%
莎莎化粧品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	—	—	—	1	50%
莎莎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	—	—	—	1	50%
榮森貿易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600,000	—	—	—	1,600,000	100%

附註：

1. 郭少明先生及郭羅桂珍女士透過Link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及Modern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鵬日投資有限公司2股遞延股份。郭少明先生及郭羅桂珍女士各持有Link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及Modern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50%權益。
2. 郭少明先生透過容良偉先生(作為其代理人股東)持有美福貿易有限公司3股遞延股份。
3. 郭羅桂珍女士透過郭麗儀小姐(作為其代理人股東)持有美福貿易有限公司3股遞延股份。
4. 郭少明先生以託管人身份為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若干合資格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第XV部)擁有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之利益

除於「購股權」項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協議，令本公司之董事(包括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 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擁有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之股東如下：

#### (i) 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公司名稱	身份	持股量	約佔持股百分比
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	實益擁有人	696,780,000(附註)	50.53%
Green Ravin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01,726,400(附註)	14.63%

附註： 郭少明先生及郭羅桂珍女士各擁有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及Green Ravine Limited 50%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知悉任何人士擁有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股份或相關股份(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重要合約

本年度內或年結時，本集團、其控股股東或附屬公司概無簽訂本公司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 管理合約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簽訂或存有管理本公司整體或其中重要部份業務的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不獲上市條例豁免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出售利斯貝思企業有限公司(「利斯貝思」)

誠如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之公告所述，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Highmove Enterprises Limited(「Highmove」)與富興國際有限公司(「買方」)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九日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買方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且為第三方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Highmove同意出售及出讓，而買方同意購買及接納，利斯貝思12,000股每股面值10港元之股份，以及利斯貝思欠付Highmove為數87,0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現金代價為20,000,000港元。該交易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有關交易之詳細資料，刊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給予股東之通函內。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簽發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總數不少於25%。

## 核數師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應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行政總裁

郭少明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致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91至144頁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政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5	<b>3,221,429</b>	2,676,816
銷售成本		<b>(1,831,949)</b>	(1,538,403)
毛利		<b>1,389,480</b>	1,138,413
其他收入	5	<b>19,680</b>	19,262
銷售及分銷成本		<b>(945,026)</b>	(799,859)
行政費用		<b>(145,169)</b>	(131,176)
其他利潤淨額	6	<b>3,768</b>	20,834
經營溢利		<b>322,733</b>	247,474
利息收入		<b>24,822</b>	23,083
除所得稅前溢利		<b>347,555</b>	270,557
所得稅開支	10	<b>(71,302)</b>	(50,030)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b>276,253</b>	220,527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14	<b>71,960</b>	1,26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1	<b>348,213</b>	221,79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溢利之 每股盈利(以港仙為每股單位)	12		
基本		<b>20.1</b>	16.3
攤薄		<b>20.1</b>	16.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之 每股盈利(以港仙為每股單位)	12		
基本		<b>5.2</b>	0.1
攤薄		<b>5.2</b>	0.1
股息	13	<b>289,566</b>	232,397

第98至第144頁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109,476	138,771
租賃土地	16	28,760	29,556
投資物業	17	11,500	8,600
租金按金及其他資產	19	69,995	55,6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2,625	16,683
		<b>222,356</b>	<b>249,21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1	470,543	384,034
應收賬款	22	28,265	30,82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0,317	62,554
預繳所得稅		—	105
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	23	227,262	125,86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424,381	569,985
		<b>1,220,768</b>	<b>1,173,364</b>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票據	24	178,458	121,2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3,965	92,217
預收款項之流動負債部分		—	203,423
應付所得稅		32,608	28,189
		<b>325,031</b>	<b>445,101</b>
<b>淨流動資產</b>		<b>895,737</b>	<b>728,263</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118,093</b>	<b>977,479</b>
<b>非流動負債</b>			
預收款項		—	7,891
退休福利承擔	25	4,629	9,9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	1,025	2,693
其他應付款項		3,946	6,340
		<b>9,600</b>	<b>26,889</b>
<b>淨資產</b>		<b>1,108,493</b>	<b>950,590</b>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6	<b>137,894</b>	136,862
儲備	27	<b>763,651</b>	662,899
擬派股息	27	<b>206,948</b>	150,829
<b>權益總額</b>		<b>1,108,493</b>	950,590

代表董事會

郭少明  
董事

郭羅桂珍  
董事

第98至第144頁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8	572,437	513,681
其他資產	19	750	750
		<b>573,187</b>	514,431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339	3,623
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	23	189,466	108,63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119,281	300,029
		<b>311,086</b>	412,283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61	1,850
<b>淨流動資產</b>			
		<b>310,625</b>	410,433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883,812</b>	924,864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18	11	97
<b>淨資產</b>			
		<b>883,801</b>	924,767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6	<b>137,894</b>	136,862
儲備	27	<b>538,959</b>	637,076
擬派股息	27	<b>206,948</b>	150,829
<b>權益總額</b>		<b>883,801</b>	924,767

代表董事會

郭少明  
董事

郭羅桂珍  
董事

第98至第144頁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b>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b>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8(a)	392,098	265,064
已繳香港利得稅		(58,521)	(26,951)
已繳海外稅項		(5,257)	(3,851)
<b>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b>		<b>328,320</b>	<b>234,262</b>
<b>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58,991)	(57,76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收款項		527	416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	28(b)	(133,434)	—
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增加		(101,400)	(20,844)
收取利息		27,275	20,088
<b>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b>		<b>(266,023)</b>	<b>(58,106)</b>
<b>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所收款項		17,433	32,402
已付股息		(233,881)	(230,005)
<b>融資業務所用之淨現金</b>		<b>(216,448)</b>	<b>(197,603)</b>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減少</b>		<b>(154,151)</b>	<b>(21,447)</b>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9,985	590,6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8,547	754
<b>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424,381</b>	<b>569,985</b>

第98至第144頁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額 港幣千元
	股本 港幣千元	儲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134,711	779,116	913,827
年度溢利	—	221,793	221,793
樓宇之公平值收益，已扣除稅項	—	3,763	3,763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匯兌差額	—	3,329	3,329
年內確認收入總額	—	228,885	228,885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5,481	5,481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所收款項	26(a)及27(a)	30,251	32,402
股息			
二零零五／二零零六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	(148,437)	(148,437)
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	(40,784)	(40,784)
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特別股息	—	(40,784)	(40,784)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36,862	813,728	950,590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136,862	813,728	950,590
年度溢利	—	348,213	348,213
樓宇之折舊轉撥，已扣除稅項	—	133	133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匯兌差額	—	11,022	11,022
年內確認收入總額	—	359,368	359,368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3,641	3,641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所收款項	26(a)及27(a)	16,401	17,433
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外匯波動儲備	—	11,342	11,342
股息			
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	(151,263)	(151,263)
二零零七／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	(41,309)	(41,309)
二零零七／二零零八年特別股息	—	(41,309)	(41,309)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37,894	970,599	1,108,493

第98至第144頁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化粧品零售及批發，以及提供美容及健美中心服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之50.5%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擁有。董事認為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本集團之最終控股公司為私人公司，由郭少明先生及郭羅桂珍女士各自擁有50.0%。

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港幣千元計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均貫徹應用。

### (a) 編製基準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經重估樓宇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值予以修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亦須作出判斷。涉及作出較高水平判斷或較為複雜之範疇或有關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之範疇，乃於附註4披露。

#### (i) 於二零零八年生效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報—資本披露」之補充修訂提出有關金融工具之新披露規定，惟對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分類及估值、有關稅項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披露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禁止於中期期間確認按成本值列值之商譽、權益工具之投資及財務資產投資之減值虧損於隨後之結算日撥回。此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編製基準(續)

#### (i) 於二零零八年生效之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就涉及庫存股份或涉及集團實體(如就母公司股份授出購股權)之股份支付交易，應於母公司或集團公司之獨立賬目以股本結算或現金結算之股份支付交易列賬提供指引。此詮釋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ii) 於二零零八年生效惟與本集團業務無關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下列已頒佈之準則、修訂及詮釋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惟與本集團業務無關：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規定有關發行權益工具之交易代價，在所獲可識別代價低於所發行權益工具之公平值情況下，確定是否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以內。此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適用於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分類及估值。

#### (iii)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準則、修訂及現有準則詮釋

以下準則、修訂及現有準則詮釋已頒佈及於本集團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強制生效，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報」(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規定所有權益擁有人的變動必須在權益變動表中呈列。所有全面收入必須在全面收入報表中，或分開在收益表和全面收入報表中呈列。此項修訂規定如有追溯調整或重新分類的調整，應將最早的可比較期間開始時的財務狀況報表在整份財務報表中呈列。但此項修訂沒有改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特定交易和其他事項的確認、計量或披露規定。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貸成本」(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此修訂規定實體須將收購、興建或生產一項合資格資產(必須經一段長時間方可投入使用或出售之資產)之借貸成本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成本一部分。將借貸成本即時支銷之選擇將予剔除。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惟由於本集團並無合資格資產，故現時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編製基準(續)

#### (iii)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準則、修訂及現有準則詮釋(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並將分部報告方式與美國SFAS第131號準則「企業分部之披露及相關資料之規定」相符。新準則規定須採取「管理方針」，據此，分部資料按內部報告所用相同基準呈列。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管理層仍在仔細評估預期影響，惟呈報分部數目以及呈報分部之方式或會按向首席營運決策人提供之內部報告所用方式而變動。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度計劃」(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闡明倘若貨品或服務乃隨一項客戶忠誠度獎勵計劃(例如積分或贈品)而售出，則有關安排屬於多重銷售組合安排，應收客戶代價須以公平值分配至安排之各部分。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惟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定額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關係」(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就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有關評估可確認為資產之盈餘金額之限額提供指引。此準則亦說明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可能受法定或合約最低資金規定影響之方式。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惟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此修訂本規定，若干可沽售金融工具以及只會於清盤時導致某實體產生責任而必須向另一方按比例提供其淨資產的若干金融工具，必須分類為權益。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惟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修訂規定非控制性權益(即少數股東權益)必須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之權益中與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分開呈列。全面收入總額必須歸入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將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虧損結餘亦然。母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權益如出現不導致失去控制權之變動，則於權益中列賬。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該前附屬公司之資產、負債及相關權益部分將剔除確認。任何損益會於收益表中確認。於該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會按控制權失去當日之公平值列賬。本集團將會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編製基準(續)

#### (iii)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準則、修訂及現有準則詮釋(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或以後之業務合併)。由於純粹按合約方式合併及相互實體之合併已納入此準則範圍內，且業務之定義已稍作修訂，故此修訂或會使更多交易須採用收購會計法列賬。此準則現註明，有關要素為「能夠進行」而非「進行及管理」。此修訂規定代價(包括或然代價)、每項可辨識之資產及負債必須按其收購日之公平值計量，惟租賃和保險合約、重新購入之權利、賠償保證資產以及須根據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若干資產及負債除外。該等項目包括所得稅、僱員福利、股份付款以及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按公平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辨識淨資產之比例計量。本集團將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股份付款之歸屬條件及註銷」(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此修訂闡明「歸屬條件」之定義並訂明股份付款安排之交易對方「註銷」之會計處理。歸屬條件僅為規定交易對方須完成指定服務年期之服務條件以及規定須完成指定服務年期及達到指定表現目標之表現條件。估計獲授股權工具之公平值時須計入所有「非歸屬條件」及屬市場條件之歸屬條件。所有註銷均須當作提早歸屬處理，而原應於餘下歸屬期確認之金額須即時確認。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惟預期此修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 (iv) 尚未生效及與本集團業務無關之現有準則詮釋

以下現有準則之詮釋已頒佈及於本集團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惟與本集團之業務無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適用於由私營營運商參與公營服務基建之發展、融資、營運及維修之合約安排。由於本集團旗下公司並無向公營服務提供服務，故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與本集團業務無關。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b)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控制財政及營運決策並一般擁有過半數投票權之公司。衡量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公司時，將考慮現時可行使或轉換之潛在投票權存在與否及其影響。

附屬公司乃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以會計收購法列賬。收購成本乃以於交換日期所提供資產、所發行權益工具、所產生或承擔負債之公平值計量，另加收購之直接成本。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首次計量，而不考慮任何少數股東權益。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之差額將列賬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差額將直接於收益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未變現收益將予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需要時作出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在本公司賬目內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c) 收益確認

銷售貨品之收益於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移交時確認，如屬零售，通常為收取現金之時；如屬批發銷售，通常為付運之時。

美容及健美中心服務之收益指提供健身及美容服務相關之會員費及服務費收入。會員費於合約期間以直線法確認，而預收之服務費則在預收款項賬目中入賬，並按服務提用於最多五年內按有系統基準確認。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其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租金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d) 物業、機器及設備

樓宇主要包括辦公室。樓宇乃根據外聘獨立估值師最少三年一次定期評估之價值，以公平值減其後折舊列值。任何於重估當日之累計折舊與資產賬面總值抵銷，其淨額按資產之重估價值重列。所有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之直接開支。

僅當與資產相關之日後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開支方會按適用情況計入該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個別資產。置換部分之賬面金額會剔除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之財政期間於收益表扣除。

樓宇重估產生之賬面值增加計入股東權益之其他儲備內。抵銷同一物業過往增值之減值，直接於權益之公平值儲備扣除；所有其他減值於收益表支銷。每年按在收益表支銷之資產重估賬面值計算之折舊，與按資產最初成本計算之折舊間之差額，會自公平值儲備轉撥滾存盈利。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以直線法計算，以將成本或重估金額，按尚餘租賃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分配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所用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樓宇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15%至33.3%
設備、傢俬及裝置	15%至33.3%
汽車及汽船	20%至25%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結算日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之盈虧乃透過比較收入與賬面值而釐定，列入收益表內。當重估資產出售時，列入其他儲備之金額將轉撥至滾存盈利。

### (e) 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是指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基本上大部分由出租人保留之租賃。根據經營租約收取之款項或作出之付款在扣除已付予承租人或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收益表確認為收入或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永久業權辦公室樓宇)倘持有作長期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同時兩項用途，且並非由綜合集團旗下公司佔用，則分類為投資物業。

當符合界定為投資物業之其他條件，以經營租賃持有之土地分類及列賬為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猶如財務租賃列賬。

投資物業初步按其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

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每年由外聘獨立估值師估值，並以公平值列賬。公平值乃基於活躍市價並按指定資產之性質、地點或狀況差異加以調整(如需要)而釐定。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反映(其中包括)現有租賃之租金收入及按現行市況假設之日後租金收入。

僅當與資產相關之日後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開支方會自該資產之賬面值扣除。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之財政期間於收益表支銷。

公平值之變動於收益表確認入賬，列作其他利潤。

### (g)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確定可使用年期或未可供使用的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檢測。資產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測。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入賬。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之最低水平歸類。已減值資產(商譽除外)於各申報日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 (h) 存貨

存貨指商品，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

成本值指存貨之發票原值。成本值按加權平均基準分攤至個別項目。可變現淨值為扣除適用不定額銷售開支後在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i)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入賬，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款項原定期內收回所有金額時，須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減值撥備。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及拖欠還款或到期未付還款被視為應收賬款減值跡象。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之現值按原定實際利率折讓間之差額。資產賬面值以撥備賬撇減，而有關虧損金額則於收益表內銷售及分銷成本確認。倘未能收回應收賬款，則與應收賬款撥備對銷。其後收回早前已撇銷之金額計入收益表內銷售及分銷成本。

### (j)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其他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

### (k) 股本

普通股列為權益。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應佔之遞增成本於權益列作所得款項扣除稅項之扣減。

### (l)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m)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間之暫時差異作全數撥備。遞延所得稅採用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還時適用之稅率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異抵銷時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就於附屬公司投資之暫時差異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n) 外幣換算

####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公司的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乃以該公司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幣呈列。

####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該等交易結算以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結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損益，於收益表確認。

#### (iii) 集團公司

倘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均無涉及嚴重通脹經濟之貨幣)之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則業績及財政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於各資產負債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益表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數並非交易當日適用匯率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則收入及開支於交易當日換算；及
- 所有換算差額於權益中以個別項目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淨投資產生之匯兌差額，列入股東權益。當處理或售出部分海外業務時，原本記錄於權益中之匯兌差額，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銷售損益一部分。

### (o) 撥備

當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律性或推定性責任，而履行責任時有可能消耗資源，且責任金額能夠可靠作出估算，則確認撥備。就未來之營運虧損之撥備不作確認。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履行責任所需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乃經考慮責任種類整體而釐定。即使包括於同一類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出現資源流出情況的可能性不大，亦須確認有關撥備。

撥備乃按預期履行責任所需開支以反映目前金額時間價值及責任之特定風險之現行市場評估之稅前率計算。因時間過渡而增加之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p) 僱員福利

####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對年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產生年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直至僱員正式休假時方予確認。

#### (ii) 退休福利承擔

集團推行多項定額供款及定額福利退休計劃，計劃之資產一般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基金持有。退休計劃一般由員工與相關集團公司供款。

集團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所有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均可參與，惟已參與台灣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之僱員除外。集團與員工之供款按員工薪金之百分比或定額(如適用)計算。

集團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在產生時支銷，而員工在取得全數既得利益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之僱主供款，將會用作扣減此供款(如適用)。

就定額福利退休計劃而言，退休成本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評估：根據精算師就計劃每年進行的全面估值的建議，提供退休金的成本在收益表扣除，以於僱員服務年期有規律地分攤成本。退休責任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之現值，以與相關負債條款類似之政府債券息率計算。精算盈虧按僱員平均尚餘服務年期確認。過往服務成本乃按平均年期以直線法支銷，直至僱員享有該等福利為止。

集團向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之供款於供款相關期內在收益表支銷。

#### (iii) 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根據營運所在國家之僱傭條例在若干情況下就終止僱用應付金額之負擔淨額，為僱員於本期及前期提供服務賺取之回報之未來利益金額。

長期服務金乃以預計單位貸記法評估。長期服務金負債之成本乃於收益表扣除，以使成本按精算師之建議於僱員服務年期内分攤支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p) 僱員福利(續)

#### (iii) 長期服務金(續)

長期服務金會予以折讓以確定其負擔之現值，並扣減本集團於定額供款計劃就本集團所作供款應佔部份。精算盈虧乃按僱員平均尚餘服務年期確認。過往之服務成本乃按平均年期以直線法支銷，直至僱員享有該等福利為止。

#### (iv)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股權結算及以股份支付的薪酬計劃。就僱員提供服務而授予之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支出。將於歸屬期內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產生的影響)。在估計預期可予行使的購股權數目時，非市場歸屬條件亦加入一併考慮。於各結算日，本集團調整對預期可予行使的購股權數目所作估計，並在收益表確認調整原來估計產生的影響(如有)及於剩餘歸屬期內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行使購股權時所收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計交易成本)會撥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 (v) 獎金計劃

當本集團因僱員所提供服務而產生現有之法定性或推定性責任且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則確認獎金之預計成本為負債入賬。

獎金計劃之負債預期須在十二個月內償付，並根據在支付時預計須支付之金額計算。

### (q)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指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而涉及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部不同的一組資產及業務。地區分部則指在特定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服務，其風險及回報與在其他經濟環境經營的分部不同。

### (r)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此責任需就某一宗或多宗未來不確定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及本公司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已發生的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消耗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衡量而未有入賬。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在賬目附註中披露。假若消耗資源之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消耗，此負債將被確認為撥備。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r)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續)

或然資產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資產，此資產需就某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及本公司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

或然資產不會被確認，但會於可能收到經濟效益時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若實質確定收到經濟效益時，此效益方始確認為資產。

### (s)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之股息於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在本集團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程序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特質，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乃由管理層負責，聯同本集團業務單位緊密合作，識別、評估及減低財務風險。本集團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合適措施。

####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多個國家／地區營運，故此承受外幣兌換港元之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和負債以及海外業務之淨投資。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收款及付款均為港元或美元。本集團以即時對沖方式盡量減低外匯風險，且不維持長倉。本集團定期檢討對沖政策。

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之貨幣政策，港元兌美元之兌換範圍定為7.75至7.85。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美元減弱／增強至7.85/7.75，而所有其他變動維持不變，本年度溢利則應增加2,89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24,000港元)及減少1,36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207,000港元)，主要源自換算美元計值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美元計值財務負債所產生外匯收益／虧損。本集團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港元與美元間匯率波動之風險極微，且對權益並無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無高度集中，有關風險乃分散於多名客戶。本集團大部分營業額為現金或信用卡銷售。本集團定期檢討各項個別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確保為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撥備。衍生工具之另一方及現金交易僅限於信貸良好之財務機構。本集團訂有政策限制對各財務機構之信貸風險數額。

應收賬款於發票日期後三十天內到期。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總額之81.2%須於三十天內支付(二零零七年：90.3%)。所面對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有關本集團就應收賬款所面對信貸風險之進一步量化披露資料載於附註22。

####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裕現金，透過適當充裕的已承擔信貸融資額，以不同的還款期減輕任何年度所承受的再融資風險，以及提供營運資金、債務償還、股息派付、新投資及結算市場平倉(如有需要)。本集團擁有穩定的經營業務現金流入及充足財務資源，以為其業務及日後擴充提供資金。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財務負債主要為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207,73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8,603,000港元)，於十二個月內到期。

####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由計息資產重定息率之時差所引致。本集團大部分計息資產為短期銀行存款。

本集團透過管理賬齡組合及定息或浮息選擇，以控制利率風險。

此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重大借款。借款所產生之利率風險極為輕微。

###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訂有政策，維持穩健資本基礎，以保持債權人及市場信心以及日後業務增長。本集團資本指股東權益總額。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對外資本需要。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將不斷評估，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準，包括於有關情況下被視為合理的預期日後事件。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會計估計很少等同相關實際情況。下文討論可能會引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和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和假設。

##### (a)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管轄區之所得稅。在確定全球所得稅之撥備時，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部分交易及計算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稅務釐定。本集團根據未來會否需要繳納額外稅項之估計，確認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之責任。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入賬金額有所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扣減未來應課稅收入之25,091,000港元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105,943,000港元。估計來自稅項虧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值之過程涉及確定適當的所得稅支出撥備、預測下年度的應課稅收入，以及評估本集團透過未來盈利應用稅項優惠之能力。倘所產生之實際未來盈利與原定估計預期有出入，則該等差額將影響該等情況變動期內遞延稅項資產及所得稅開支之確認。

##### (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任何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會對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檢討，或根據有關會計準則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檢測。釐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需估計其使用價值。在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並以適當的貼現率計算現值。倘實際日後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零八年，在檢討營商環境以及本集團投資目標及過往表現後，管理層認為，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資產並無出現任何減值虧損。

##### (c)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變現情況之估計，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結餘可能未能變現時，將記錄存貨撇減。識別撇減情況時須作出估計。當預期之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有關差異將影響於該估計出現改變期間內存貨之賬面值及撇減。

##### (d) 購股權之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採用二項格子法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二項格子法涉及估計。估值模式所用主要輸入數據詳情，於附註26中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收益、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從事化粧品零售及批發，及提供美容及健美中心服務。營業額指向客戶提供貨品及服務之發票銷售價值。就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確認之收益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b>營業額</b>		
零售及批發	3,221,429	2,676,816
<b>其他收入</b>		
幻燈片陳列租金收入	18,090	17,797
租金收入	1,522	1,273
雜項收入	68	192
	19,680	19,262
	<b>3,241,109</b>	<b>2,696,078</b>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b>營業額</b>		
美容及健美中心服務	231,658	212,421
<b>其他收入</b>		
雜項收入	1,097	1,108
	<b>232,755</b>	<b>213,529</b>
	<b>3,473,864</b>	<b>2,909,607</b>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投資物業、存貨、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不包括若干企業資產及稅項。分部負債指經營負債，不包括稅項。資本性開支包括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投資物業。

## 5 收益、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 (a) 主要分部報告－業務分部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零八年 總額 港幣千元
	零售及批發 港幣千元	美容及健美 中心服務 港幣千元	
<b>營業額</b>	<b>3,221,429</b>	<b>231,658</b>	<b>3,453,087</b>
<b>業績</b>			
分部業績	322,733	3,962	326,695
利息收入			26,601
除所得稅前溢利			353,296
所得稅開支			(72,117)
出售附屬公司之利潤	—	67,034	67,034
年度溢利			348,213
<b>分部資產</b>	<b>1,439,749</b>	<b>—</b>	<b>1,439,749</b>
<b>未分配集團資產</b>			<b>3,375</b>
<b>資產總額</b>			<b>1,443,124</b>
<b>分部負債</b>	<b>300,998</b>	<b>—</b>	<b>300,998</b>
<b>未分配集團負債</b>			<b>33,633</b>
<b>負債總額</b>			<b>334,631</b>
<b>其他資料</b>			
資本性開支	53,096	5,895	58,991
折舊	64,718	9,937	74,655
攤銷開支	796	—	796
物業、機器及設備撇賬	1,515	171	1,686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68	(7)	61
滯銷存貨及損耗存貨撥備／(撥回滯銷存貨及損耗存貨撥備)	29,778	(99)	29,67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2,900	—	2,9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收益、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 (a) 主要分部報告－業務分部(續)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零七年 總額 港幣千元
	零售及批發 港幣千元	美容及健美 中心服務 港幣千元	
<b>營業額</b>	2,676,816	212,421	2,889,237
<b>業績</b>			
分部業績	247,474	(186)	247,288
利息收入			24,216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1,504
所得稅開支			(49,711)
年度溢利			221,793
<b>分部資產</b>	1,311,522	93,520	1,405,042
<b>未分配集團資產</b>			17,538
<b>資產總額</b>			1,422,580
<b>分部負債</b>	201,304	239,804	441,108
<b>未分配集團負債</b>			30,882
<b>負債總額</b>			471,990
<b>其他資料</b>			
資本性開支	49,013	8,753	57,766
折舊	63,813	13,613	77,426
攤銷開支	428	—	428
物業、機器及設備撇賬	1,660	22	1,682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	52	52
滯銷存貨及損耗存貨撥備／(撥回滯銷存貨及損耗存貨撥備)	24,172	(350)	23,82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2,600	—	2,600
租賃土地之減值虧損撥回	12,092	—	12,092

## 5 收益、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 (b) 從屬分部報告—地區分部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特別行政區、台灣及南亞地區經營業務。特別行政區包括香港及澳門。南亞地區包括泰國、馬來西亞及新加坡。

	中國大陸及 特別行政區 港幣千元	台灣 港幣千元	南亞地區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總額 港幣千元
<b>營業額</b>				
— 持續經營業務	2,851,470	131,061	238,898	3,221,42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55,108	—	76,550	231,658
	<b>3,006,578</b>	<b>131,061</b>	<b>315,448</b>	<b>3,453,087</b>
<b>分部資產</b>				
— 持續經營業務	1,243,860	53,573	142,316	1,439,749
				<b>3,375</b>
<b>資產總額</b>				<b>1,443,124</b>
<b>資本性開支</b>				
— 持續經營業務	37,180	4,388	11,528	53,09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495	—	2,400	5,895
	<b>40,675</b>	<b>4,388</b>	<b>13,928</b>	<b>58,991</b>

	中國大陸及 特別行政區 港幣千元	台灣 港幣千元	南亞地區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總額 港幣千元
<b>營業額</b>				
— 持續經營業務	2,371,170	120,056	185,590	2,676,81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45,183	—	67,238	212,421
	<b>2,516,353</b>	<b>120,056</b>	<b>252,828</b>	<b>2,889,237</b>
<b>分部資產</b>				
— 持續經營業務	1,134,150	54,915	122,457	1,311,522
— 已終止經營業務	69,687	—	23,833	93,520
	<b>1,203,837</b>	<b>54,915</b>	<b>146,290</b>	<b>1,405,042</b>
<b>未分配集團資產</b>				<b>17,538</b>
<b>資產總額</b>				<b>1,422,580</b>
<b>資本性開支</b>				
— 持續經營業務	33,739	5,989	9,285	49,013
— 已終止經營業務	5,202	—	3,551	8,753
	<b>38,941</b>	<b>5,989</b>	<b>12,836</b>	<b>57,766</b>

營業額之分類乃按客戶所在地計算。

資本性開支包括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投資物業，其分類乃按資產所在地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其他利潤淨額－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附註17)	2,900	2,600
租賃土地減值虧損撥回(附註16)	—	12,092
匯兌收益淨額	868	3,055
遠期外幣合約公平值變動	—	262
撥回過往年度之員工成本撥備，包括酌情發放之獎金	—	2,825
	<b>3,768</b>	20,834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9)	124
	<b>3,739</b>	20,958

## 7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本集團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1,831,949	1,538,403	20,070	17,545	1,852,019	1,555,94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454,147	382,494	112,072	100,829	566,219	483,32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64,718	63,813	9,937	13,613	74,655	77,426
攤銷租賃土地	796	428	—	—	796	428
物業、機器及設備撇賬	1,515	1,660	171	22	1,686	1,682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撥回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68	—	(7)	52	61	52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最低租賃付款	301,892	254,666	28,290	25,804	330,182	280,470
—或然租金費用	4,814	2,421	3,110	2,922	7,924	5,343
核數師酬金	2,634	2,519	503	338	3,137	2,857
其他	259,611	223,034	54,618	52,714	314,229	275,748
	<b>2,922,144</b>	2,469,438	<b>228,764</b>	213,839	<b>3,150,908</b>	2,683,277
分別為：						
銷售成本	1,831,949	1,538,403	85,381	78,686	1,917,330	1,617,089
銷售及分銷成本	945,026	799,859	128,059	123,311	1,073,085	923,170
行政費用	145,169	131,176	15,324	11,842	160,493	143,018
	<b>2,922,144</b>	2,469,438	<b>228,764</b>	213,839	<b>3,150,908</b>	2,683,277

##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本集團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1,335	1,170	–	–	1,335	1,170
工資、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429,341	356,971	105,937	95,942	535,278	452,913
未動用年假撥備	702	779	1,717	897	2,419	1,676
退休福利成本(附註25(b))	19,128	17,793	4,418	4,290	23,546	22,083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3,641	5,781	–	(300)	3,641	5,481
	454,147	382,494	112,072	100,829	566,219	483,323

## 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 本集團

### (a)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之薪酬載列如下：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酌情發放 退休福利 以股份支付 的支出(i)					總計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港幣千元	實物利益 港幣千元	之獎金 港幣千元	成本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郭少明先生，太平紳士	–	2,858	310	200	–	3,368
郭羅桂珍女士	–	2,594	281	182	–	3,057
陸楷先生	–	3,180	76	223	3,484	6,963
<b>非執行董事</b>						
利陸雁群女士	258	–	–	–	–	258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陳玉樹教授，太平紳士	297	–	–	–	–	297
紀文鳳小姐，太平紳士	258	–	–	–	–	258
梁國輝博士，太平紳士	264	–	–	–	–	264
譚惠珠小姐，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258	–	–	–	–	258
	1,335	8,632	667	605	3,484	14,72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本集團(續)

###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之薪酬載列如下：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酌情發放 之獎金	退休福利 成本	以股份支付 的支出(i)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郭少明先生，太平紳士	—	2,858	238	200	—	3,296
郭羅桂珍女士	—	2,594	216	182	—	2,992
陸楷先生	—	3,280	—	229	4,986	8,495
<b>非執行董事</b>						
利陸雁群女士	258	—	—	—	—	258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陳玉樹教授，太平紳士	298	—	—	—	—	298
紀文鳳小姐，太平紳士	76	—	—	—	—	76
梁國輝博士，太平紳士	273	—	—	—	—	273
譚惠珠小姐，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265	—	—	—	—	265
	1,170	8,732	454	611	4,986	15,953

附註：

- (i)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指於綜合收益表攤銷購股權於各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不論購股權是否獲行使。
- (ii) 年內，並無購股權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執行董事(二零零七年：13,488,844)。

截至二零零八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給予董事任何離職補償。

截至二零零八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 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本集團(續)

###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年內最高薪酬之五位人士中包括三位董事(二零零七年：三位)。董事之酬金已於上文分析，其餘兩位人士(二零零七年：兩位)年內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2,867	2,575
酌情發放之獎金	726	302
退休福利成本	151	180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	(8)
	<b>3,744</b>	<b>3,049</b>

介乎下列酬金範圍之人士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	1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2	1
2,000,001港元—2,500,000港元	—	—
	<b>2</b>	<b>2</b>

## 10 所得稅開支—本集團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 (二零零七年：17.5%) 提撥準備。海外溢利稅款則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62,131	47,127	(149)	(247)	61,982	46,880
往年(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6)	73	—	—	(6)	73
海外稅項						
本年度	6,881	4,171	1,216	390	8,097	4,561
往年(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71)	224	(778)	—	(949)	224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相關的遞延所得稅(附註20)	2,421	(1,589)	408	(426)	2,829	(2,015)
稅率變動	46	24	118	(36)	164	(12)
	<b>71,302</b>	<b>50,030</b>	<b>815</b>	<b>(319)</b>	<b>72,117</b>	<b>49,71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0 所得稅開支—本集團(續)

本集團有關除所得稅前溢利之所得稅開支與採用香港稅率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347,555	270,55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5,741	947
	<b>353,296</b>	<b>271,504</b>
按稅率17.5% (二零零七年：17.5%) 計算之稅項	61,827	47,514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342	(90)
毋須繳納所得稅之收入	(3,291)	(7,401)
不可扣除所得稅之支出	1,561	4,652
未有確認之稅損淨額	12,469	4,751
往年(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955)	297
稅率變動	164	(12)
所得稅開支	<b>72,117</b>	<b>49,711</b>

##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為171,84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08,466,000港元)。

## 12 每股盈利

- 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276,25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20,527,000港元)計算。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71,96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66,000港元)計算。
-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374,282,947股(二零零七年：1,354,258,744股)計算。
-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年度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374,282,947股(二零零七年：1,354,258,744股)，另加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倘獲行使時將被視作已發行之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356,759股(二零零七年：6,790,164股)計算。

## 13 股息—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二零零七年：3.0港仙)	41,309	40,784
已派特別股息—每股3.0港仙(二零零七年：3.0港仙)	41,309	40,784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二零零七年：5.0港仙)	68,983	68,559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10.0港仙(二零零七年：6.0港仙)	137,965	82,270
	<b>289,566</b>	<b>232,397</b>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宣佈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0.0港仙。此等擬派股息並未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作可分派儲備之分配。

#### 14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Highmove Enterprises Limited（「Highmove」）與富興國際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出售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利斯貝思企業有限公司（「利斯貝思」）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轉讓利斯貝思欠付Highmove 為數87,0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總代價為20,000,000港元。是項出售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5	231,658	212,421
銷售成本		(85,381)	(78,686)
毛利		146,277	133,735
其他收入	5	1,097	1,108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8,059)	(123,311)
行政費用		(15,324)	(11,842)
其他(虧損)/利潤淨額	6	(29)	124
經營溢利		3,962	(186)
利息收入		1,779	1,133
除所得稅前溢利		5,741	947
所得稅開支	10	(815)	319
年度溢利		4,926	1,266
出售附屬公司之利潤		67,034	—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71,960	1,266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06,234	24,226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4,098)	(7,598)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02,136	16,628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0,910	34,282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 (b)	153,046	50,9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本集團

	樓宇 港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設備、 傢俬及裝置 港幣千元	汽車及汽船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25,203	68,621	43,123	1,824	138,771
匯兌差額	—	1,372	490	31	1,893
添置	—	37,856	20,659	476	58,991
出售	—	—	(5)	(436)	(441)
撇賬	—	(833)	(853)	—	(1,686)
折舊	(2,568)	(47,589)	(23,752)	(746)	(74,655)
出售附屬公司	—	(3,724)	(9,673)	—	(13,397)
<b>年末賬面淨值</b>	<b>22,635</b>	<b>55,703</b>	<b>29,989</b>	<b>1,149</b>	<b>109,476</b>
<b>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b>					
原值或估值	25,203	210,770	93,932	11,061	340,966
累計折舊	(2,568)	(155,067)	(63,943)	(9,912)	(231,490)
<b>賬面淨值</b>	<b>22,635</b>	<b>55,703</b>	<b>29,989</b>	<b>1,149</b>	<b>109,476</b>
<b>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b>					
原值或估值	24,173	255,371	132,194	11,563	423,301
累計折舊	(1,177)	(172,233)	(86,267)	(8,612)	(268,289)
<b>賬面淨值</b>	<b>22,996</b>	<b>83,138</b>	<b>45,927</b>	<b>2,951</b>	<b>155,012</b>
<b>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22,996	83,138	45,927	2,951	155,012
匯兌差額	—	487	403	67	957
重估	4,560	—	—	—	4,560
添置	—	36,333	20,938	495	57,766
出售	—	—	(45)	(371)	(416)
撇賬	—	(659)	(1,023)	—	(1,682)
折舊	(2,353)	(50,678)	(23,077)	(1,318)	(77,426)
<b>年末賬面淨值</b>	<b>25,203</b>	<b>68,621</b>	<b>43,123</b>	<b>1,824</b>	<b>138,771</b>
<b>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b>					
原值或估值	25,203	278,848	138,601	11,099	453,751
累計折舊	—	(210,227)	(95,478)	(9,275)	(314,980)
<b>賬面淨值</b>	<b>25,203</b>	<b>68,621</b>	<b>43,123</b>	<b>1,824</b>	<b>138,771</b>

##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本集團

以上資產按原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樓宇 港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設備、 傢俬及裝置 港幣千元	汽車及汽船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原值	—	210,770	93,932	11,061	315,763
按估值	25,203	—	—	—	25,203
	25,203	210,770	93,932	11,061	340,966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原值	—	278,848	138,601	11,099	428,548
按估值	25,203	—	—	—	25,203
	25,203	278,848	138,601	11,099	453,751

- (a) 位於香港之樓宇乃按10至50年中期租約持有。
- (b) 樓宇經由獨立專業特許測量師行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按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開市值基準重估。於二零零七年，該樓宇重估盈餘4,560,000港元已計入樓宇重估儲備。
- (c) 倘樓宇按原值減累計折舊列賬，其賬面值應為15,57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349,000港元)。

## 16 租賃土地－本集團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之權益指預繳經營租賃付款，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年初	29,556	17,892
攤銷預繳經營租賃付款	(796)	(428)
撥回減值虧損(附註6)	—	12,092
年底	28,760	29,556

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乃按10至50年中期租約持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投資物業—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年初	8,600	6,000
公平值收益(附註6)	2,900	2,600
年底	11,500	8,600

- (a) 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乃按10至50年中期租約持有。
- (b) 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特許測量師行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按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開市值基準重估。投資物業重估盈餘2,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600,000港元)已於綜合收益表中列賬。
- (c) 年內，本集團自投資物業產生租金收入總額49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14,000港元)。該筆款額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之其他收入。

## 18 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	1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附註(b))	1,021,526	925,222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之減值撥備	(449,090)	(411,542)
	572,437	513,681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附註(b))	11	97

- (a)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b)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還款。

## 19 租金按金及其他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租金按金	69,245	54,856	—	—
其他	750	750	750	750
	<b>69,995</b>	<b>55,606</b>	<b>750</b>	<b>750</b>

租金按金採用實際年利率2.4厘至3.8厘按攤銷成本列賬。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租金按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0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短暫時差按主要稅率16.5%（二零零七年：17.5%）作全數撥備。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賬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年初	13,990	11,027
在收益表(扣除)/計入之遞延所得稅(附註10)	(2,829)	2,015
直接自權益中樓宇重估儲備扣除/(計入)之稅項	87	(797)
年初遞延稅項資產淨額因稅率變動而(減少)/增加	(118)	12
匯兌差額	759	1,733
出售附屬公司	(10,289)	—
年底	<b>1,600</b>	<b>13,990</b>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情況下就所結轉稅損確認。本集團未有就稅損105,94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5,660,000港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25,09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8,732,000港元）。其中86,491,000港元之虧損（二零零七年：47,587,000港元）將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五年內屆滿。其他剩餘稅損並無期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續)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可將現有所得稅資產與現有所得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在計入適當抵銷後，下列金額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25	16,6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25)	(2,693)
	<b>1,600</b>	<b>13,990</b>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與同一徵稅司法權區之結餘抵銷前)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減稅項折舊		投資物業估值		撥備		稅損		預收款項		總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年初	4,425	3,563	330	352	3,154	3,942	1,887	2,184	7,810	6,892	17,606	16,933
在收益表(扣除)/計入	(2,379)	715	(39)	(22)	65	(846)	(2,065)	(458)	112	(415)	(4,306)	(1,026)
稅率下降產生之期初遞延稅項資產淨額之減少	(130)	(23)	(17)	—	(77)	(25)	—	—	—	—	(224)	(48)
匯兌差額	209	170	—	—	172	83	178	161	200	1,333	759	1,747
出售附屬公司	(1,815)	—	—	—	(498)	—	—	—	(8,122)	—	(10,435)	—
年底	310	4,425	274	330	2,816	3,154	—	1,887	—	7,810	3,400	17,606

## 20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公平值收益		總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年初	2,819	5,906	797	—	3,616	5,906
在收益表計入	(1,477)	(3,041)	—	—	(1,477)	(3,041)
直接在權益(計入)/扣除	—	—	(87)	797	(87)	797
稅率下降產生之期初遞延稅項負債淨額之減少	(60)	(60)	(46)	—	(106)	(60)
匯兌差額	—	14	—	—	—	14
出售附屬公司	(146)	—	—	—	(146)	—
年底	1,136	2,819	664	797	1,800	3,616

## 21 存貨—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採購以供轉售之貨品	470,543	384,034

已確認為開支並列入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為1,852,01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55,948,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就滯銷存貨及損耗存貨作出29,67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3,822,000港元)撥備。有關款項列入綜合收益表銷售成本內。

## 22 應收賬款—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28,333	30,852
減：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備	(68)	(28)
應收賬款淨額	28,265	30,82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2 應收賬款—本集團(續)

本集團營業額主要為現金及信用卡銷售。若干批發客戶獲給予7至30天信貸期。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1個月內	22,958	27,843
1至3個月	3,225	2,326
超過3個月	2,082	655
	<b>28,265</b>	<b>30,824</b>

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應收賬款主要以港元列值。

年內，本集團就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作出6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2,000港元)撥備。撥備已列入銷售及分銷成本。

並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賬款信貸質量可參考交易對手過往有關拖欠率之資料評估。現行交易對手過往並無重大拖欠記錄。由於本集團具備大量客戶，故應收賬款並無面對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 23 現金及銀行結存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	227,262	125,862	189,466	108,631
銀行及手頭現金	120,176	128,390	18,666	605
短期銀行存款	304,205	441,595	100,615	299,4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24,381	569,985	119,281	300,029
	<b>651,643</b>	<b>695,847</b>	<b>308,747</b>	<b>408,660</b>

## 23 現金及銀行結存(續)

現金及銀行結存以下列貨幣列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元	148,909	144,502	20,827	27,076
美元	344,149	413,633	287,920	381,584
歐元	33,378	12,135	—	—
人民幣	10,828	6,942	—	—
新加坡元	22,817	26,160	—	—
馬來西亞馬幣	48,550	44,457	—	—
台灣台幣	16,382	18,491	—	—
其他	26,630	29,527	—	—
	<b>651,643</b>	695,847	<b>308,747</b>	408,660

三個月後到期銀行結存之實際利率為3.9厘(二零零七年：4.7厘)，該等存款平均於7個月(二零零七年：6個月)到期。

短期銀行存款之實際利率為3.4厘(二零零七年：5.1厘)，該等存款平均於1個月(二零零七年：2個月)到期。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並無面對重大信貸風險。

## 24 應付賬款及票據—本集團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1個月內	78,539	68,576
1至3個月	82,431	46,655
超過3個月	17,488	6,041
	<b>178,458</b>	121,272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4 應付賬款及票據 – 本集團(續)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列值貨幣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元	109,855	68,312
美元	12,941	12,745
歐元	20,444	9,318
人民幣	7,590	3,119
新加坡元	6,440	7,119
台灣台幣	7,315	7,673
瑞士法郎	7,044	2,055
其他	6,829	10,931
	<b>178,458</b>	<b>121,272</b>

## 25 退休福利承擔 – 本集團

### (a) 退休福利承擔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承擔		
— 定額福利計劃(附註(b)(ii))	451	430
— 長期服務金(附註(b)(iii))	4,178	9,535
	<b>4,629</b>	<b>9,965</b>

### (b) 退休福利成本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成本(附註8)		
— 定額供款計劃(附註(i))	23,864	21,915
— 定額福利計劃(附註(ii))	118	299
	<b>23,982</b>	<b>22,214</b>
— 長期服務金(附註(iii))	(436)	(131)
	<b>23,546</b>	<b>22,083</b>
僱主供款總額	24,174	22,491
減：已用作減低僱主本年度供款額之被沒收供款	(192)	(277)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僱主供款淨額	<b>23,982</b>	<b>22,214</b>

## 25 退休福利承擔—本集團(續)

### (b) 退休福利成本(續)

附註：

- (i)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以前，本集團為某些香港附屬公司之香港僱員推行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退休計劃」)。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該退休計劃已暫停和被下文所述之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強積金計劃」)替代。並無繼續向退休計劃供款。該退休計劃之資產由獨立信託人分開控制和管理。僱員於該退休計劃供款可同時享有此退休計劃及強積金計劃之退休福利。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於香港之附屬公司選擇供款予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信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在強積金計劃下，僱主及僱員均需按僱員月薪(以20,000港元為上限)百分之五作出供款。僱主按強積金計劃規則作出之供款於向有關強積金計劃支付後全數隨即歸屬，惟強制性供款產生之所有利益必須保留至僱員達六十五歲之時，但若干情況除外。僱員於服務滿十年後可獲得僱主所作出超出強積金計劃已歸屬部分之額外供款全數，而服務滿三至九年，則以遞減比例計算。被沒收之供款將用作減低僱主供款。

本集團於其他國家為僱員設立之定額供款計劃遵照當地之法例規定。

- (ii) 本公司旗下一全資附屬公司之台灣分行按照台灣之勞動基準法(經修訂)，參與中央定額福利退休計劃(「舊有退休計劃」)，為所有僱員提供退休金福利。本集團有責任確保舊有退休計劃有足夠資金支付員工之退休金。目前該分行按僱員薪金總額之百分之二作出退休金供款，此百分比經相關之政府機構釐定及批准。舊有退休計劃之資產由中央信託局進行投資，有關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管理基金管理。

最近一次精算估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由合資格精算師匯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採用預計單位記法估值。

自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起，台灣推行一項新退休計劃(「新退休計劃」)，該計劃為當地政府管理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並須依循當地之法定規定。僱員可選擇舊有退休計劃或參與新退休計劃。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款項按以下方式釐定：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注資承擔現值	1,934	1,965
計劃資產之公平值	(2,346)	(1,967)
	(412)	(2)
未確認精算收益	863	432
資產負債表內之負債(附註(a))	451	43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5 退休福利承擔－本集團(續)

### (b) 退休福利成本(續)

附註：(續)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款項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現有服務成本	207	344
利息成本	40	32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	(65)	(52)
本年度確認之精算收益淨額	(64)	(25)
合計(計入僱員福利開支)	118	299

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定額福利退休計劃承擔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年初	430	324
開支總額	118	299
已付供款	(140)	(181)
匯兌差額	43	(12)
年底	451	430

所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零八年 %	二零零七年 %
折讓率	2.20	1.90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率	3.00	3.00
未來薪酬之預期增加比率	3.00	2.50

- (iii) 本集團之長期服務金負債乃由合資格精算師匯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以預計單位貸記法進行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精算估值作撥備。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款項按以下方式釐定：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未注資承擔現值	1,973	3,422
未確認精算收益	2,205	6,113
資產負債表內之負債(附註(a))	4,178	9,535

## 25 退休福利承擔－本集團(續)

### (b) 退休福利成本(續)

附註：(續)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款項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現有服務成本	354	609
利息成本	140	164
本年度確認之精算收益淨額	(930)	(904)
合計(計入僱員福利開支)	(436)	(131)

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長期服務金承擔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年初	9,535	9,735
開支總額	(436)	(131)
已付供款	(127)	(212)
匯兌差額	28	143
出售附屬公司	(4,822)	—
年底	4,178	9,535

所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零八年 %	二零零七年 %
折讓率	2.40	4.15
未來薪酬之預期增加比率	3.00至5.00	2.00至3.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6 股本

法定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	附註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000,000,000	800,000
<b>已發行及繳足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b>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1,347,112,731	134,711
按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a)	21,506,395	2,15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1,368,619,126	136,862
按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a)	10,324,019	1,032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378,943,145	137,894

附註：

**(a) 按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於年內，本公司分別因根據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共10,324,019(二零零七年：21,506,395)股股份予本公司若干僱員。該等發行所得款項合共17,43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2,402,000港元)，其中16,40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251,000港元)為股份溢價。

**(b) 購股權**

本公司之購股權乃根據以下授出：

- (i) 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及
- (ii)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於年初	36,335,099	54,531,608
授出	—	13,488,844
行使	(10,324,019)	(21,506,395)
失效	(897,866)	(10,178,958)
於年末	25,113,214	36,335,099

## 26 股本(續)

附註：(續)

### (b) 購股權(續)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每股行使價 (港幣)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b>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b>			
二零零七年九月八日	1.90	-	406,000
<b>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b>			
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	1.88	-	666,666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	1.68	8,090,372	18,096,924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2.85	268,333	268,333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日	2.78	775,333	775,333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3.00	1,000,000	1,000,000
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	3.12	321,333	321,333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3.85	953,666	1,096,333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5	215,333	215,333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2.965	13,488,844	13,488,844
		<b>25,113,214</b>	<b>36,335,099</b>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採用二項格子法估值模式釐定，該計算方法乃按常用之僱員購股權估值模式為基準。基於作出的假設和所用模式的限制，所計算的公平值必然是主觀和不確定的。購股權的價值會隨著某些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而改變。所採用的變數的任何改變可能會嚴重影響購股權公平值的估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7 儲備

### (a) 本集團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		外匯波動 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盈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港幣千元	樓宇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623,080	11,783	18,854	3,763	(22,220)	178,468	813,728
年度溢利	—	—	—	—	—	348,213	348,213
樓宇之折舊轉撥，已扣除稅項	—	—	—	(399)	—	532	133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	11,022	—	11,022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確認收入總額	—	—	—	(399)	11,022	348,745	359,368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3,641	—	—	—	3,641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附註26(a))	16,401	—	—	—	—	—	16,401
行使購股權而轉撥儲備	5,620	—	(5,620)	—	—	—	—
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外匯波動儲備	—	—	—	—	11,342	—	11,342
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 已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	—	—	—	—	(151,263)	(151,263)
二零零七／二零零八年 已派中期股息	—	—	—	—	—	(41,309)	(41,309)
二零零七／二零零八年 已派特別股息	—	—	—	—	—	(41,309)	(41,309)
	22,021	—	(1,979)	—	11,342	(233,881)	(202,497)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645,101	11,783	16,875	3,364	144	293,332	970,599
由以下組成：							
儲備							763,651
擬派股息							206,948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970,599

## 27 儲備(續)

### (a) 本集團(續)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			外匯波動 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盈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港幣千元	樓宇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731,906	11,783	22,733	—	(25,549)	38,243	779,116	
年度溢利	—	—	—	—	—	221,793	221,793	
樓宇之公平值收益，已扣除稅項	—	—	—	3,763	—	—	3,763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	3,329	—	3,329	
<hr/>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確認收入總額	—	—	—	3,763	3,329	221,793	228,885	
<hr/>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5,481	—	—	—	5,481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附註26(a))	30,251	—	—	—	—	—	30,251	
行使購股權而轉撥儲備	9,360	—	(9,360)	—	—	—	—	
二零零五／二零零六年								
已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148,437)	—	—	—	—	—	(148,437)	
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								
已派中期股息	—	—	—	—	—	(40,784)	(40,784)	
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								
已派特別股息	—	—	—	—	—	(40,784)	(40,784)	
	(108,826)	—	(3,879)	—	—	(81,568)	(194,273)	
<hr/>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623,080	11,783	18,854	3,763	(22,220)	178,468	813,728	
<hr/>								
由以下組成：								
儲備							662,899	
擬派股息							150,829	
							<hr/>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813,728	
							<hr/>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7 儲備(續)

###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盈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623,080	11,783	18,854	134,188	787,905
年度溢利	—	—	—	171,841	171,841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3,641	—	3,641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附註26(a))	16,401	—	—	—	16,401
行使購股權而轉撥儲備	5,620	—	(5,620)	—	—
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 已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	—	—	(151,263)	(151,263)
二零零七／二零零八年 已派中期股息	—	—	—	(41,309)	(41,309)
二零零七／二零零八年 已派特別股息	—	—	—	(41,309)	(41,309)
	22,021	—	(1,979)	(233,881)	(213,839)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b>645,101</b>	<b>11,783</b>	<b>16,875</b>	<b>72,148</b>	<b>745,907</b>
由以下組成：					
儲備					538,959
擬派股息					206,948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b>745,907</b>

## 27 儲備(續)

### (b) 本公司(續)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盈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731,906	11,783	22,733	7,290	773,712
年度溢利	—	—	—	208,466	208,466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5,481	—	5,481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附註26(a))	30,251	—	—	—	30,251
行使購股權而轉撥儲備	9,360	—	(9,360)	—	—
二零零五／二零零六年 已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148,437)	—	—	—	(148,437)
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 已派中期股息	—	—	—	(40,784)	(40,784)
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 已派特別股息	—	—	—	(40,784)	(40,784)
	(108,826)	—	(3,879)	(81,568)	(194,27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623,080	11,783	18,854	134,188	787,905
由以下組成：					
儲備					637,076
擬派股息					150,829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787,905

(c)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可派付儲備約717,24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57,268,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年內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276,253	220,52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71,960	1,266
	<b>348,213</b>	<b>221,793</b>
就下列項目調整：		
— 所得稅開支	72,117	49,711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74,655	77,426
— 攤銷租賃土地	796	428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溢利	(86)	—
— 物業、機器及設備撇賬	1,686	1,682
— 遠期外幣合約之公平值收益	—	(262)
—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3,641	5,481
— 利息收入	(26,601)	(24,216)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2,900)	(2,600)
— 租賃土地之減值虧損撥回	—	(12,092)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67,034)	—
營運資金變動	404,487	317,351
— 存貨	(91,346)	(24,210)
— 應收賬款	(4,565)	(8,733)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7,542)	(16,026)
— 應付賬款及票據	58,341	(21,715)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8,763	2,577
— 預收款項	14,474	15,914
— 退休福利承擔	(514)	(94)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b>392,098</b>	<b>265,064</b>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15)	441	41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溢利	86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收款項	<b>527</b>	<b>416</b>

##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b) 出售附屬公司

已終止經營業務於終止經營當日之負債淨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3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89
存貨	4,837
應收賬款	7,12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4,71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3,046
應付賬款及票據	(1,1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054)
應付所得稅	(99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355)
預收款項	(225,788)
退休福利承擔	(4,822)
已出售負債淨額	(58,764)
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外匯波動儲備	11,342
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開支	38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67,034
	20,000
支付方式：	
已收現金代價	20,000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14)	(153,046)
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開支	(388)
已收現金代價	20,000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	(133,43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9 承擔—本集團

### (a)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作出撥備	8,302	3,900
已批准但未簽約	63,291	71,153
	<b>71,593</b>	75,053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資本承擔款項，為本集團根據獲董事批准之年度預算估計之資本性開支。

### (b)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而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312,452	265,297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9,090	255,862
五年後	—	447
	<b>611,542</b>	521,606

## 30 關連人士交易

###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29,084	26,359
退休福利成本	1,500	1,480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3,600	3,954
	<b>34,184</b>	31,793

### 31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如與註冊成立地點不同)	已發行股本/ 繳足股本詳情	間接持有之權益
Alibaster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於台灣買賣及零售 化粧品及護膚品	普通股 6,880,000美元	100%
鵬日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持有物業	普通股100港元 遞延股2港元	100%
Cyber Color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持有商標	普通股1美元	100%
玳詩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持有商標	普通股2美元	100%
Gig Limited	薩摩亞	於香港持有商標	普通股1美元	100%
Hong Kong Sa Sa (M) Sdn. Bhd.	馬來西亞	買賣及零售化粧品 及護膚品	普通股 20,000,000馬幣	100%
Lea Limited	薩摩亞	於香港持有商標	普通股1美元	100%
美福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持有物業	普通股100港元 遞延股6港元	100%
莎莎化粧品有限公司	香港	零售及批發化粧品及 護膚品	普通股100港元 遞延股2港元	100%
Sa Sa Cosmetic Co. (S) Pte Limited	新加坡	買賣及零售化粧品 及護膚品	普通股 19,500,000新加坡元	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1 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如與註冊成立地點不同)	已發行股本/ 繳足股本詳情	間接持有之權益
Sa Sa dot Com Limited	香港	網上商貿	普通股 1,000,000港元	100%
莎莎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持有物業	普通股100港元 遞延股2港元	100%
莎莎地產有限公司	香港	持有物業	普通股100港元	100%
莎莎化粧品(中國) 有限公司(附註)	中華人民共和國	買賣及零售化粧品 及護膚品	50,000,000港元	100%
Suisse Programme Limited	直布羅陀	於香港持有商標	普通股 100直布羅陀鎊	100%
榮森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持有物業	普通股 400,100港元 遞延股 1,600,000港元	100%

附註：莎莎化粧品(中國)有限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經營期為三十年至二零三五年二月五日為止。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其繳足股本為50,000,000港元。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五樓天山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2. 考慮及宣派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3. (1) 批准及重選下列退任董事為本公司董事：-
  - (a) 郭少明先生為執行董事；
  - (b) 郭羅桂珍女士為執行董事；及
  - (c) 陸楷先生為執行董事。(2)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4. (1) 批准及重選下列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為本公司服務超過九年之董事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a) 陳玉樹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b) 梁國輝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2) 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5. 續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作出經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6. 「動議：
  - (A) 在下文6(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地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未發行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要行使該項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本公司之認股權證、債券及可換股債券)；
  - (B) 根據上文6(A)段之批准董事有權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屆滿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本公司之認股權證、債券及可換股債券)；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C) 董事根據6(A)及(B)段批准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地同意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除(i)根據配售新股(定義見下文)；(ii)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而授出之任何購股權；(iii)本公司可予發行之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而配發股份；(iv)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按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發行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及(v)在上文(ii)或(iii)所述授予任何購股權、認購權或發行其他證券之日期後，在根據上述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證券而行使有關權利時，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價格、及／或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數目出現任何調整，而該項調整乃遵照該等購股權、認購權或其他證券之條款或彼等預定之步驟而作出者外，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20%；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時至下列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之期限屆滿之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授予權利。

「配售新股」指董事於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持有該等股份之比例提呈配售股份(惟董事可就零碎配額或經考慮任何有關司法權區法例規定之任何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要求，作出彼等認為必須或適當之行動以取消若干股東在此方面之權利或另作安排)。

## 7. 「動議」：

(A) 受下文7(C)段之限制，一般及無條件地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並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之其他交易所購回本公司資本中已發行股份，及本公司董事將按照所有不時更改之適用法例及／或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該等證券；

- (B) 第7(A)段之批准為賦予董事之任何其他授權以外所附加者，其授權董事代表本公司於有關期間促使本公司按董事釐定的價格購回其股份；
- (C) 本公司根據7(A)段之批准，於有關期間購回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地同意購回之股本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此決議案通過時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10%；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時至下列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之期限屆滿之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授予權利。」
8.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6項及第7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本公司根據及按照上述第7項決議案購回之本公司股本中股份之面值總額須一併計入董事根據及按照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6項決議案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地同意配發之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內。」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何詩雅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期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最遲須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
2.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可委任其他人士(須為個人)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進行不記名投票時，股東或受委代表均可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之代表出席大會。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3. 隨年報附奉之委任代表表格連同(倘董事會要求)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核實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委任代表表格所指定人士擬於會上投票之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或倘不記名投票於大會或續會日期後進行，則於進行不記名投票之指定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否則委任代表之表格將視作無效。惟倘委任人透過電報、電訊或傳真確認已向本公司發出正式簽署之委任代表文據，則大會主席可酌情指示視委任代表文據已正式呈交。交回代表委任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進行不記名投票，於該等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視作已被撤回。
4.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其股份於任何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等為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限於排名首位或排名較高(或視情況而定)之持有人方有權就有關聯名股份投票，就此而言，排名次序乃按聯名股東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於股東名冊之排名先後釐訂。
5. 隨年報附奉之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任人或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或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印公司印章或由獲正式授權之人員、授權代表或其他正式獲授權人士簽署。

## 財務日誌

公佈二零零七/零八年度中期業績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派發二零零七/零八年度中期及特別股息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公佈二零零七/零八年度全年業績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包括首尾兩天)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至二十八日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暫定派發二零零七/零八年度末期及特別股息日期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

本 2007/2008 年報 (「年報」) 備有英文及中文版。已收取英文或中文版年報之股東，均可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提出書面要求，索取以另一種語言編製的年報版本。

年報 (英文及中文版) 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sasa.com](http://www.sasa.com) 登載。凡選擇依賴在本公司網站登載之公司通訊文件 (「公司通訊文件」) (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其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一份核數師報告以及 (倘適用) 其簡明財務報告、中期報告及 (倘適用) 其簡明中期報告、大會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以代替其印刷本之股東，均可要求索取年報之印刷本。

凡選擇以透過本公司網站之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文件之股東，如因任何理由在本公司網站接收或瀏覽登載之年報時遇有困難，可於提出要求下即獲免費發送年報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以更改其對有關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 (印刷方式或以透過本公司網站之電子方式) 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

此年報印載的產品皆為莎莎專有品牌或莎莎獨家代理的產品。

# SASA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柴灣嘉業街18號

明報工業中心B座14樓

電話：(852) 2889 2331

傳真：(852) 2898 9717

網址：www.sasa.com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於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買賣 (股份代號：178)



本年報採用無氯氣漂染紙漿製造的環保紙印刷

